



#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8]

## 年度報告 2025



# 目錄

2	公司資料	65	綜合全面收益表
3	主席報告	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董事會報告	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1	企業管治報告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5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149	五年財務概要
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綜合利潤表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高子奇先生(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譚仕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靳慶軍先生  
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舒華東先生  
葛新女士

## 授權代表

譚仕英先生  
賴天恩女士

## 合規主任

林贊輝先生

## 公司秘書

賴天恩女士

## 審計委員會

舒華東先生(主席)  
靳慶軍先生  
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葛新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 薪酬委員會

靳慶軍先生(主席)  
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譚仕英先生  
舒華東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 提名委員會

趙令歡先生(主席)  
靳慶軍先生  
舒華東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再為成員)  
葛新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70樓7008室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36號  
機利文街分行

花旗銀行  
香港九龍  
尖沙咀海港城  
港威大廈1座21樓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股份代號

1328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金涌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

二零二五年，AI取得突破性進展，貨幣政策轉變，貿易緊張局勢不斷升級。美國標普500指數上漲17.9%，那斯達克綜合指數上漲約21%，主要得益於AI相關科技股的強勁表現。聯準會三次降息，將利率下調至3.50%至3.75%。同時，特朗普總統的關稅政策 — 對所有進口商品徵收10%的基準關稅 — 為全球市場帶來顯著的波動。

儘管面臨房地產市場逆風與貿易壓力，中國經濟仍增長5.0%，達到政府預期目標。DeepSeek-R1於二零二五年一月發佈，成為里程碑事件，引發中國AI投資熱潮。受AI熱潮、關稅休戰以及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提升的提振，香港恆生指數飆升約28%，創下二零一七年以來最佳表現。

在此背景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投資管理(「IM」)及策略直投(「SDI」)業務均取得穩健的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約88,588,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40,77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管理資產約為520百萬美元，而二零二四年底則約為455百萬美元。本年度，IM服務收益約為47,1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5,525,000港元)，而本集團新諮詢費收益來源貢獻約2,964,000港元，反映策略合作在實現本集團收入來源多元化方面所取得的初步成果。

SDI業務表現強勁，本年度錄得直接投資利得約57,514,000港元，較去年顯著增長。「IM-SDI飛輪」持續增強，SDI業務的往績記錄提升IM業務的聲譽，並吸引新認購及合作，繼而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客戶群。

展望未來，預計二零二六年全球GDP增長約3.3%，AI驅動的轉型及貿易政策的演變將成為主導因素。在持續的政策刺激及第十五個五年規劃週期的支撐下，預計中國GDP增長約4.5%至5%。本集團憑藉其強化的平台、嚴謹的資本配置及不斷深化的策略合作，已做好充分準備把握機會。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熱誠和努力，使集團願景能實現。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我們的股東(「股東」)及商業夥伴所給予的信賴及支持。來年，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員工將會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團結一致，克服挑戰，並為股東帶來回報。

主席  
趙令歡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概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IM業務及SDI業務。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業務將持續擴展並為其投資者創造更大的價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可分為下列分部：

### IM業務

本集團IM業務包括(a) 提供證券諮詢服務及資產管理；及(b) 證券買賣。

就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而言，本公司運用其在二級市場投資的核心技能募集資金，以進行管理並創造回報。本集團的IM業務為投資基金及全權委託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並根據AUM確認管理收益，以及根據基金升值超過各自高水位確認表現費收益。

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證券投資建議。對於本集團無牌提供的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的活動，本集團會將客戶介紹給其他證監會持牌實體以取得其服務或金融產品，並向該證監會持牌實體收取介紹費。

IM業務的客戶涵蓋全球各地的機構客戶、企業客戶(包括上市發行人)及高淨值客戶。憑藉其RQFII牌照及中港互聯互通機制(如滬港通及債券通)的優勢，本公司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產品，既能滿足希望進入中國龐大資本市場的西方投資者的需求，亦能幫助希望在西方進行跨境投資以實現投資組合多元化的中國投資者。

### SDI業務

本集團SDI業務包括從事(a)本公司投資部門直接管理在金融市場的自營投資(「直接投資」)；(b)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或第三方管理的基金及／或全權委託賬戶的自營投資(「策略投資」)；及(c)提供有關融資及企業融資狀況分析的一般諮詢服務。

投資政策與目標、風險管理及控制措施概述如下：

- (1) 投資組合：本集團持續將資本配置於人工智能、精密製造、數碼創新以及其他新興科技驅動領域，涵蓋數碼娛樂與知識產權驅動遊戲平台、企業級SaaS解決方案、Web3.0及虛擬資產等領域。憑藉專業投資管理能力及對全球市場趨勢的密切監測，本集團保持靈活應變能力，可依據市場機遇動態調整產業配置；
- (2) 規模與持股比例：本集團通常採取少數股權投資策略，以維持靈活性並提供下行保護。每項投資的規模均根據現金流承載力與風險偏好精準調控，單一持股比例設計旨在限制集中風險，同時保留捕捉顯著上漲潛力的空間；
- (3) 價值創造與退出紀律：在選擇投資標的時，本集團會評估潛在被投資方的競爭優勢、管理團隊、資產負債表及其變現途徑。投資項目會依據營運里程碑及市場指標進行積極監控，當基本因素惡化或估值過高時，本集團將嚴格執行減持或退出策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4) 資金來源與資本配置：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及現有現金儲備為其投資進行融資，不依賴槓桿或外部借款。資本部署與配置採取持續動態審查機制，並可因應業務發展需求、投資表現及整體宏觀經濟狀況進行調整或再平衡；
- (5) 風險管理及監管：所有SDI投資建議均由本集團的策略投資部提出，並有待(i)本集團投資委員會批准，該委員會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組成，及(ii)本集團的評估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之規定後，方屬有效。所有SDI投資均受本集團的策略投資部及風險部的日常監督。倘投資金額超過特定門檻，應事先取得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倘適用)的批准；及
- (6) 投資目標：SDI分部的主要目標為利用本公司的閒置資金，並借助本集團的投資管理專業知識，為本集團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此外，基於本公司IM業務的性質，IM-SDI飛輪已成為本集團IM業務增長的引擎，而SDI業務分部則透過種子投資及測試可應用於IM業務的新投資策略，與IM業務相輔相成，毗鄰而行。

在財務方面，本集團因應不斷演變的市場趨勢，進行審慎的風險管理及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因而取得穩健的業績，盈利增長，客戶基礎亦擴大。

## 業務環境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格局受到貿易政策不確定性、貨幣政策分歧以及科技快速發展等複雜因素的共同影響。年內，特朗普總統領導下的美國推行激進的關稅政策，包括不斷提高對中國進口商品的關稅，一度高達145%，後經五月的談判，部分關稅被降至30%。由此引發的貿易摩擦加劇全球市場的波動，並壓制跨國投資情緒。儘管面臨該等不利因素，美國經濟仍展現出潛在的韌性。標準普爾(標普)500指數全年上漲17.9%，而以科技股為主的那斯達克綜合指數上漲21.1%，其中AI相關股票的持續強勁表現是主要驅動力。聯準會維持謹慎的貨幣政策立場，努力平衡持續的通膨壓力(部分原因是關稅相關的成本轉嫁)與對經濟增長放緩的擔憂之間的矛盾。

二零二五年，中國經濟增長5.0%，達到政府年度目標，但季度增長速度從第一季的5.4%放緩至第四季的4.5%。服務業及先進製造業仍是主要增長動力，其中高科技製造業產出增長9.4%。房地產產業持續面臨挑戰，國內消費復甦仍不均衡。貨幣及財政部門加大支持力度，持續強調產業升級、數位轉型及策略性新興產業發展。

二零二五年初，中國AI新創公司DeepSeek的橫空出世成為AI領域的里程碑式進展。該公司推出的DeepSeek-R1模型效能堪比西方領先的AI系統，但開發成本遠低於後者。此消息引發全球AI投資預期的重大反思，並在一月下旬對半導體及技術基礎設施類股票造成衝擊。同時，此亦激發人們對中國科技能力的樂觀情緒，推動大量資金流入香港及中國內地股市。

香港金融市場創下八年來最佳表現，恆生指數二零二五年上漲27.8%，創下二零一七年以來的最高漲幅。此輪上漲主要得益於港股通資金流入創紀錄、市場對AI相關投資主題的樂觀情緒以及利率預期。恆生科技指數上漲23.5%，恆生生物科技指數更是飆漲64.5%。香港IPO市場亦出現顯著復甦，寧德時代及藍思科技等標誌性公司成功上市。此外，香港亦加強虛擬資產監管框架，並透過擴大滬港通及深港通以及債券通的覆蓋範圍，推動人民幣國際化進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財務回顧

於年內或截至所示日期(視情況而定)，主要財務摘要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IM服務收益	<b>47,181</b>	25,525	84.8%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不適用
投資之股息收益			
– 直接投資	<b>1,241</b>	811	53.0%
– 策略投資	<b>435</b>	539	-19.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 直接投資	<b>56,273</b>	28,432	97.9%
– 策略投資	<b>24,024</b>	42,186	-43.1%
其他收益	<b>4,854</b>	39,951	-87.9%
經營開支總額	<b>(158,124)</b>	(63,508)	149.0%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b>(17)</b>	72,161	-100.0%
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 <sup>(1)</sup>	<b>88,588</b>	40,774	11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b>(8,782)</b>	67,366	-113.0%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sup>(1)</sup>	<b>79,823</b>	35,979	121.9%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百分比變動
管理資產(「AUM」)	<b>520</b>	455	14.3%

- (1) 有關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回顧」一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一段。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主要由本集團的IM業務及SDI業務所貢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IM服務收益	<b>47,181</b>	25,525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投資之股息收益		
– 直接投資	<b>1,241</b>	811
– 策略投資	<b>435</b>	5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 直接投資	<b>56,273</b>	28,432
– 策略投資	<b>24,024</b>	42,186
	<b>132,118</b>	97,493
<b>其他收益</b>	<b>4,854</b>	39,951
<b>開支</b>		
僱員福利開支	<b>(132,999)</b>	(42,5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b>(3,558)</b>	(2,6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83)</b>	(333)
無形資產之重估虧損	<b>(5,563)</b>	–
撥回虧損撥備	<b>–</b>	2,000
經營租賃費用	<b>–</b>	(722)
法律及專業費用	<b>(4,363)</b>	(5,739)
其他開支	<b>(11,358)</b>	(13,456)
<b>開支總額</b>	<b>(158,124)</b>	(63,508)
<b>經營(虧損)/利潤</b>	<b>(21,152)</b>	73,936
<b>財務成本</b>	<b>(731)</b>	(1,007)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業績	<b>21,866</b>	(768)
<b>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b>	<b>(17)</b>	72,161
所得稅開支	<b>(8,765)</b>	(4,795)
<b>年內(虧損)/利潤</b>	<b>(8,782)</b>	67,366
<b>以下人士應佔(虧損)/利潤：</b>		
本公司擁有人	<b>(8,782)</b>	67,366
<b>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b>		
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 <sup>(1)</sup>	<b>88,588</b>	40,774
以下人士應佔經調整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sup>(1)</sup>	<b>79,823</b>	35,979

<sup>(1)</sup> 有關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回顧」一節「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一段。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AUM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AUM為約520百萬美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455百萬美元，年內增加約65百萬美元，原因是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i)投資回報增長；(ii)現有客戶因修訂業務計劃及投資目標而贖回或縮減投資規模；及(iii)新認購事項。

在挽留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方面，建立良好的業績往績記錄對IM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財務資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的基金／賬戶取得良好業績並錄得整體淨利得。

### IM服務收益

服務收益總額增加乃由於管理費增加及表現費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管理費由約22,821,000港元增加約16.2%至約26,527,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的平均AUM增加。表現費由約2,704,000港元大幅增加約663.8%至約20,654,000港元，乃由於若干基金表現良好，並在二零二五年升值超過其高水位，且年內投資退出時亦產生表現費。當合資格基金在協定的表現費結算日升值超過其各自的高水位，則錄得表現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基金年初至今錄得雙位數百分比增長，使其能夠重回各自的高水位，從而產生表現費。超過高水位的基金亦錄得表現費收益。

### 諮詢費收益

本公司就企業融資狀況分析及可能的融資交易提供一般諮詢及協調服務，以支持其客戶之業務發展。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諮詢費收益約2,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SDI利得

來自本集團SDI業務的收益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該等利得包括本公司策略投資及直接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已變現利得或虧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投資錄得利得約56,27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利得約28,432,000港元。策略投資之公允價值利得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186,000港元減少43.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024,000港元。減少乃由於資本重新部署至直接投資及策略投資，而直接投資及策略投資繼續保持雙位數增長，表現良好。

###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利息收益。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951,000港元減少約35,097,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854,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因素：(i)並無同系子公司貸款利息收益，因有關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全數清償；及(ii)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調動現金支持SDI業務後，銀行利息收益因定期銀行存款減少而有所減少。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經營開支

本集團總開支增加約149.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8,1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3,508,000港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因一次性股份基礎支付開支約88,605,000港元而有所增加；及(ii)確認無形資產之重估虧損。

本集團錄得因二零二五年收購的加密貨幣公允價值下降而產生的無形資產之重估虧損約5,5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僱員福利開支為本集團的核心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90,440,000港元至約132,9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2,559,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產生一次性股份基礎支付開支。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之通函及本報告「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各節。

###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約17,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除所得稅前利潤約72,161,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年內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產生一次性股份基礎支付開支約88,605,000港元。

變成虧損約8,78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利潤約67,366,000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因素之綜合影響：(i)年內向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產生一次性股份基礎支付開支約88,605,000港元；(ii)並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系子公司一次性貸款利息收益約31,648,000港元(有關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全數清償)；(iii)IM服務收益增加至約47,1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525,000港元)；(iv)SDI分部項下之直接投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利得淨額增加至約56,2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432,000港元)；(v)SDI分部項下之策略投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利得淨額減少至約24,0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2,186,000港元)；(vi)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增加至約21,8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768,000港元)；及(vii)經營開支(不包括股份基礎支付開支)有所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亦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財務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作為表現的額外指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規定該等計量，亦無根據該準則呈列。管理層相信，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透過撇除不被視為可反映本集團核心營運活動的項目的影響，有助於對各報告期間的營運表現進行有意義的比較。此外，其亦相信此等計量有助於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猶如彼等從管理層的角度評估表現一樣。然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標題的計量進行比較。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財務計量，該等指標有其固有的限制，不應單獨看待或代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報告的本集團財務表現或狀況分析。

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乃透過加回股份基礎支付開支(一項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剔除非經常性貸款利息及排除彼等的相關稅務影響而得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約為88,588,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40,77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79,82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35,979,000港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的標準定義，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發行人呈列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本集團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量不應被解讀為暗示本集團未來業績將不受該等項目的影響。

下表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的對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	72,161
不包括：		
貸款利息收益	-	(31,648)
股份基礎支付開支	88,605	261
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	88,588	40,7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8,782)	67,366
不包括：		
貸款利息收益	-	(31,648)
股份基礎支付開支	88,605	261
稅務影響	-	-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79,823	35,979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維持強勁。本公司的資產總額主要包括(i)商譽及無形資產；(ii)聯營公司權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iv)其他資產，包括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經紀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使用權資產。

### 商譽及無形資產

二零一八年收購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涌證券有限公司(統稱「金涌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值很大一部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擁有約197,965,000港元之商譽及約35,853,000港元之無形資產(乃無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無固定使用年限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層級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基本上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量之最小資產組別，屬一個業務分部或更低級別。

經一名專業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再度確認，有關商譽的結餘中，與於二零一八年進行的收購有關的接近100%或約197,833,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進行減值。本集團管理的大多數基金錄得利潤並逐漸上漲至各自的高水位，且當超出高水位時本集團將可收取表現費。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修改長期業務發展規劃策略，成效初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總結認為經濟狀況並無改變跡象顯示將導致減值虧損。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集資、營銷力度，並物色SDI業務的其他投資機會，銳意提高本公司股東的回報。儘管未來會開拓現有客戶的更多投資，但本集團亦致力於引薦新機構客戶的同時，實現客戶組合可持續增長。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業務回顧」一節「前景展望」一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結餘中的25,333,000港元與二零二五年進行的加密貨幣收購有關，而10,520,000港元與證監會頒發由本集團子公司持有的牌照有關。

###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投資於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Feasible Result」)及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USFL」)。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本集團完成一項交易，以代價39,000,000港元向Expand Ocean Two Limited收購USFL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2.0%，而Expand Ocean Two Limited為Hony Capital Group L.P.的全資子公司，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持有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及USFL 9.0%、30.0%及32.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30.0%及0%)的股權，並有權參與財務及運營政策決策。因此，本集團對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及USFL產生重大影響。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為Goldstream Capital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開放式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有限公司)的一個獨立投資組合。其主要從事投資於全球醫療保健公司的股權及股權相關證券。Feasible Result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子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從事物業控股及管理。USFL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公司的資本為投資於本集團管理的基金及對外投資(包括上市股本證券、上市期權、指數期權、交易所買賣基金、上市期貨、上市認股權證、預託證券及私募股本證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管理層對審計保留意見的立場及看法

本公司已認真考慮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發出的保留意見(「審計保留意見」)的基礎。本公司已與核數師討論審計保留意見的基礎以及解決該保留意見所需的步驟。基於上述討論，本公司明白，倘出具審計意見前，已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特別是服務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託管人控制環境及相關審計程序的完成情況出具系統與組織控制(「SOC」)鑑證報告(SOC 1 II型報告)(「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加密貨幣」)存在性的擔憂可解決。

### 保留意見的背景及本公司所作出的努力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的公允價值約25,33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的加密貨幣重估虧損約5,563,000港元。關於審計保留意見，核數師表示，由於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刊發日期，尚未能取得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核數師無法確定加密貨幣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否存在，因此無法確定是否需要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無形資產的加密貨幣結餘、相關重估虧損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作任何調整。

加密貨幣乃透過經紀(「經紀」)購買，並儲存於第三方託管人(「託管人」)。本公司明白，核數師需要對託管人的內部控制進行獨立鑑證，以評估加密貨幣的存在及控制，而其中一項審計程序為審閱由託管人的服務核數師(一家「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服務核數師」)編製的SOC 1 II型報告。

本公司謹此補充，本公司管理層已盡最大努力積極與託管人聯繫並獲取資訊，以支持核數師整個審計程序的工作。本公司所作的努力以及本公司取得的審計憑證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經紀所發出證明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加密貨幣的報表已提供予核數師。核數師亦已獨立從經紀取得審計確認函，以確認經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加密貨幣倉盤記錄。
- (b)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下旬，本公司已安排核數師與託管人及經紀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SOC 1 II型報告(「二零二四年SOC 1 II型報告」)進行審閱，該報告由服務核數師編製，為迄今可獲得的最新報告。二零二六年二月初，核數師對託管人辦公室進行了實地檢查，並審閱二零二四年SOC 1 II型報告。本公司亦獲得託管人確認，其控制環境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不存在任何可能對二零二四年SOC 1 II型報告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化。
- (c) 經本公司進一步要求，本公司已取得書面憑證，證明託管人已委聘服務核數師執行相當於SOC 1 II型鑑證委聘的程序，涵蓋關鍵控制領域，包括客戶資產安全、交易處理和一般資訊科技監控。基於該等訊息，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儘管服務核數師的工作和內部審查仍在進行，但其工作已基本完成，預期不會出現任何重大發現，從而影響其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OC 1 II型報告(「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中的整體意見。

本公司最初獲告知，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發出，以滿足本公司的核數時間表。然而，由於本公司無法控制的延誤，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即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日期)，託管人的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尚未發出，並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中發出。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儘管核數師所取得的上述憑證並執行相關程序，但核數師已告知本公司，其審計程序仍取決於能否取得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及核數師得知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無法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底前取得。隨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前後，核數師要求執行替代程序，以測試託管人在電子錢包建立、密鑰產生以及私鑰保存及備份方面的內部控制或程序。然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刊發前，其未能及時執行有關程序。

因此，核數師無法完成評估託管人的控制環境，亦無法獲得令其信納的充分審計憑證。

### 管理層立場

除上述審計憑證及程序外，本公司管理層察悉：

- (a) 經紀和託管人均為持牌法團。經紀持牌可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3類(槓桿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提供虛擬資產交易服務。託管人持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並為首批少數根據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之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營運商之一。
- (b) 託管人母公司(「託管人母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根據於聯交所網站所得資料，包括託管人母公司近期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新全年業績公告，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即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日期)，(i)託管人母公司已實施安全控制措施、內部程序和技術保障措施，以應對保管和託管風險，並在可行的情況下為若干數位資產託管風險投購保險；(ii)本公司並不知悉託管人就客戶資產的保管出現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影響本集團擁有的加密貨幣的披露；及(iii)託管人母公司的核數師(一家「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對託管人母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保留意見。

經考慮本公司迄今可取得的所有資料(包括上文所述的審計憑證和下文所述事項)，本公司認為：(i)加密貨幣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在；(ii)本集團對該等資產擁有實益所有權和控制權；(iii)加密貨幣的估值已按照適用的會計準則確定；及(iv)本公司亦已盡最大的努力協助核數師獲取充足審計憑證。

本公司進一步認為，經考慮經紀和託管人的監管狀況、規模和營運，目前並無任何資料顯示加密貨幣的保存出現任何重大缺陷，或此類資產可能無法收回或變現。本公司亦並未發現任何影響託管人所持有加密貨幣的虧損、提取限制或其他事件。

本公司亦察悉，發出審計保留意見主要由於獨立鑑證程序依賴託管人委聘的第三方服務核數師編製的SOC 1 II型報告，而該報告的編製時間超出本公司的控制範圍，且不配合本公司的核數報告時間表。

審計保留意見是由於相關時間無法獲得獨立第三方鑑證憑證而導致出現範圍限制，而並非本公司與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資產的會計處理或估值方面存在任何分歧。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審計委員會的意見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審計保留意見，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討論有關事宜。審計委員會同意，審計保留意見主要歸因於獲得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的時間，並同意本公司已採取合理措施獲取必要的審計憑證。審計委員會亦認為，管理層基於現有資訊對加密貨幣的存在、所有權和估值所作的評估屬合理，並同意管理層的立場。

審計委員會同意管理層的立場及依據，包括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的事宜。

###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實際或潛在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的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3%。審計保留意見不會導致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作任何調整。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認為審計保留意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業績、經營或現金流量產生任何實際或潛在的不利影響。

### 本公司應對審計保留意見的建議計劃及時間表以及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刊發後的最新進展

#### 本公司的計劃及措施

如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所披露，由於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中左右發出，本公司接獲報告後，考慮委聘外聘核數師進行進一步的工作或審閱，並視情況作出額外披露，告知股東進一步發展。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在較早階段與加密貨幣託管人接洽，確保及時提供符合核數時間表的鑑證報告。本公司亦將繼續密切關注事態發展，並考慮採取適當措施，包括審視其他託管安排或識別報告週期更符合本公司核數要求的託管人，以降低未來出現類似審計保留意見的風險。

####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業績公告刊發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核數師報告發出後，服務核數師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出具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本公司委聘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準則第 805 號(經修訂)「特別考量一單一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中特定要素、賬戶或項目的審計」對導致審計保留意見的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密貨幣進行審計並出具報告。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核數師就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密貨幣出具單獨的無保留意見。由於審計保留意見主要由於當時無法獲得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而產生，基於上述事項(包括(i)二零二五年SOC 1 II型報告現已出具；及(ii)核數師就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密貨幣出具單獨的無保留意見)，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導致審計保留意見的根本問題已得到解決。

此外，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正與託管人討論，擬直接委聘託管人提供加密貨幣託管服務。本公司將尋求納入若干合約保障條款，以方便後續審計程序並加強本公司與託管人之間的溝通。在委聘新服務供應商前，本公司將評估可能的審計要求，並視情況考慮諮詢本公司核數師。除例行的入職文件及盡職調查外，本公司亦將與服務供應商討論，確保其能夠滿足本公司的審計要求及時間表，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加入適當的合約保障措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鑑於導致審計保留意見的根本問題已得到解決，且本公司將實施所有計劃措施以防止未來再次出現審計保留意見，在二零二六年SOC 1 II型報告可獲得且相關審計程序完成的情況下，本公司預期審計保留意見將不會在過渡期後產生持續影響，且計入二零二六年財務報表的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密貨幣結餘將可獲得無保留審計意見。

經考慮上述情況，董事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認為，計劃及措施有效解決審計保留意見，並將有效避免日後再次出現類似問題。

## 業務回顧

### IM業務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IM業務在改善業務營運、鞏固市場地位及多元化收入來源方面持續取得顯著進展。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M服務收益約為47,18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25,525,000港元。增加乃得益於本集團AUM增長。其中，表現費由約2,704,000港元大幅增加約663.8%至約20,654,000港元，乃由於若干基金表現良好，並在二零二五年升值超過其高水位，且年內投資退出時亦錄得表現費。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管理的基金表現強勁，部分基金的表現優於或與恆生指數及那斯達克綜合指數等相關市場指數持平。此表現凸顯本集團在管理多元化投資組合方面的專業能力及為客戶創造價值的能力。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UM約為520百萬美元，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55百萬美元。AUM增長歸因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投資回報增長；(ii)現有客戶因修訂業務計劃及投資目標而贖回或縮減投資規模；及(iii)新認購事項。本公司亦積極尋求外部投資者進行更新投資，倘年末AUM增長，將立即支付表現費。

今年的一大亮點是本集團IM收益模式的策略轉型。本集團加強業務合作，積極掌握資產管理及資本市場領域的新興機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與8家上市公司(包括美图公司、创梦天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Anchor X Group Limited、國富量子創新有限公司、聖貝拉有限公司及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提供業務發展及擴張諮詢服務、投資諮詢、現金管理產品及／或資產配置服務。年內，本集團已成功將部分合作夥伴轉化為基金投資者及諮詢客戶。該等戰略合作為本集團提供同業難以企及的募資渠道及交易機會，並創造交叉銷售機會。本集團的戰略合作帶來新的管理基金認購及諮詢收益，從而實現IM業務收益來源及客戶群的多元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諮詢費收益約2,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反映融資及企業財務狀況分析諮詢服務的成功推出。此新收益來源是本集團為IM分部發展多元化收入來源的整體策略中的重要一步。

### SDI業務

本集團的SDI業務在二零二五年取得穩健的績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將SDI業務重組為兩個不同的分部：直接投資及策略投資。直接投資涵蓋由本公司投資部門直接管理的自營投資，而策略投資則涵蓋由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或第三方管理的基金及／或全權委託賬戶的自營投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約為80,29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0,6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投資錄得利得約56,273,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28,432,000港元的利得顯著增加；而策略投資錄得利得約24,024,000港元。

本集團的一大亮點是其對領先的精密製造商及蘋果供應商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藍思科技」)(股份代號：6613)首次公開發售的基石投資。二零二五年六月，本集團訂立基石投資協議，認購藍思科技的股份，總投資額為6,000,000美元。此策略投資凸顯本集團識別並參與優質資本市場交易的能力。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項投資錄得約38.8%的公允價值利得。

二零二五年底，本集團對中國領先的實時數據基礎設施及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迅策」，股份代號：3317)進行策略投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Redwood Elite Limited (「Redwood」)參與迅策在聯交所主板的首次公開發售，認購48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23,040,000港元。此後，本集團繼續透過聯交所的場內交易增持迅策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二月，本集團已認購合共829,200股迅策股份，總代價約為46,31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佔迅策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26%。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與迅策訂定不具約束力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對迅策的投資反映本集團識別與核心IM及SDI業務具有強大協同效應的優質技術公司的策略，以及本集團對「數據加資本」生態系統的承諾。

本集團持續將資金配置於結構性增長前沿領域，包括人工智能、精密製造、數位創新、企業級SaaS解決方案、Web 3.0及虛擬資產。所有SDI投資提案均由本集團策略投資部提出，並需經本集團投資委員會批准，以及風險部的日常監督。

### IM-SDI飛輪

二零二五年的一項重要策略發展是將「IM-SDI飛輪」正式確立為本集團的核心增長引擎。本集團在SDI業務領域的成就凸顯其整體投資專長，亦證明本集團在IM業務領域的實力及潛力，從而增強IM業務的競爭優勢。SDI的往績記錄提升IM業務的聲譽，吸引更多客戶認購，並加強策略合作。換而言之，該等發展亦拓寬IM業務的收入來源，擴大客戶群。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總額約132,1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7,493,000港元)。經調整除所得稅前利潤(不包括一次性貸款利息收益及股份基礎支付開支)約為88,588,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約為40,774,000港元，增幅約117.3%。此計量能更有效地比較本集團在不同報告期間的核心營運表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1,042,3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65,495,000港元)。本集團財務狀況仍穩健，錄得相對總權益之現金淨額，且無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71,9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7,993,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前景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及投資格局將受到多種相互交織的因素影響。美國貿易政策的不確定性仍然是一個關鍵變量，關稅調整的速度及範圍可能會繼續影響全球供應鏈、企業獲利及投資者情緒。聯準會的貨幣政策走向，即在持續的通膨壓力及增長擔憂之間尋求平衡，仍將是至關重要的因素。人工智能在各行各業的持續應用預期將維持對AI相關股票及基礎設施的需求，但諸如DeepSeek等成本效益型模型的出現可能會重新調整整個科技行業的估值假設及投資策略。

中國政府對高質量發展、產業升級及技術自主的重視預期將繼續為策略性新興產業提供支持。預計從二零二六年開始的「十五五」規劃將推出更多政策舉措，旨在刺激內需、促進創新並增強中國經濟模式的韌性。本集團對中國結構性經濟轉型帶來的機遇保持樂觀，尤其是在人工智能、先進製造業、醫療健康及數位經濟等領域。

香港透過擴大滬港通及債券通的覆蓋範圍、推進人民幣國際化以及明確虛擬資產領域的監管方向，深化與內地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有望鞏固香港作為國際一流金融中心的地位。健全的監管框架及與全球標準的接軌，預期將為企業拓展業務提供穩定的環境。

本集團的IM業務已做好充分準備，能夠從不斷改善的市場狀況中獲益。二零二五年建立的策略合作已開始轉化為實際的業務機會，為IM及諮詢業務帶來額外的費用收益。隨著更多管理基金接近或超過各自的高水位，本集團預計表現費收益將有所提升，這將顯著提高IM的盈利能力。本集團計劃繼續拓展產品及服務範圍，包括開發能夠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並滿足機構及專業投資者日新月異的需求的創新投資解決方案。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新的認購，並引入新的機構客戶，以實現AUM的可持續增長。

對於SDI業務，本集團將秉持嚴謹的資本配置及風險管理策略。投資重點將繼續聚焦於結構性增長前沿領域——人工智能、精密製造、數位創新以及更廣泛的Web 3.0及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本集團的自營投資流程結合嚴格的盡職調查及積極的投資組合監控，使其能夠迅速應對市場動態，掌握新興機遇，同時有效管控下行風險。

IM-SDI飛輪的持續發展可望成為關鍵的競爭優勢。隨著SDI業務產生強勁回報並展現本集團的投資能力，其不僅提升IM業務的聲譽，亦吸引新的資本及合作。此良性循環可望推動兩大業務分部的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對本集團應對不斷變化的全球格局、把握核心市場機遇以及為股東及客戶創造長期價值的能力充滿信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約為1,042,3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65,495,000港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7,135,944股每股面值0.5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二四年：12,831,797,21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僅供說明，相當於256,635,944股每股面值0.5港元的合併股份))(包括380,000股庫存股份(二零二四年：無))。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相對總權益之現金淨額，故資產負債比率為不適用。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五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合併股份，以及每手買賣單位由10,000股當時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股合併股份生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一名董事行使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發行1,134,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新股份。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市場購回共1,014,000股普通股，並持作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634,000股本公司庫存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購買、出售、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段。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b>76,053</b>	18,167
貨幣市場基金	<b>6,134</b>	73,384
定期銀行存款	<b>89,717</b>	76,442
現金及存款總額	<b>171,904</b>	167,993

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務政策，盈餘現金存放於銀行並投資於流通性良好的貨幣市場基金，以應付額外的運營支出或投資需求。管理層定期進行財務預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存款結餘約為171,904,000港元。

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活動提供資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3,91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為6.70(二零二四年：7.2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監察其外幣收款及付款水平管理其外幣交易產生之風險，以確保其淨外匯風險不時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本集團完成按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9百萬港元)之代價收購USFL之32%已發行股本總額。收購構成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項下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有關收購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透過配售代理認購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邁富時」)78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6,8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邁富時股份60.00港元。緊接本次收購前的12個月期間內，本集團透過場內交易共購入邁富時264,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5,86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邁富時股份約59.99港元。收購合計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有關購入邁富時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藍思科技、獨家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訂立一項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發售價認購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若干藍思科技股份。藍思科技股份之投資總額為6,000,000美元(不包括本集團就認購藍思科技股份應付之經紀佣金及徵費)。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完成。基石投資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有關認購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完成後，由本集團持有的全部5,060,000股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TechStar」)股份獲贖回，涉及現金總贖回價56,925,000港元。TechStar股份之每股贖回價為11.25港元。緊隨贖回及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任何TechStar股份。有關贖回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之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重大投資

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亦會代表本集團進行策略直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策略直投約302,546,000港元。鑒於本集團透過投資基金於多項上市及非上市金融工具進行策略直投，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以上的投資為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兩項重大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Feasible Result 30股股份，佔Feasible Result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成本為26百萬美元。Feasible Result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子公司主要在中國上海市從事物業管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股份佔Feasible Result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Feasible Result為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Feasible Result的權益的公允價值為約263,623,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3.6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藍思科技、獨家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訂立一項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發售價認購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若干藍思科技股份。藍思科技股份之投資總額為6,000,000美元(不包括本集團就認購藍思科技股份應付之經紀佣金及徵費)。認購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完成。基石投資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有關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藍思科技股份的賬面值為約65,387,000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約5.86%。

為減輕相關風險，本集團將根據市場情況優化其投資策略。本集團投資目標及策略的詳情在本報告「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各段中列出。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抵押(二零二四年：無)。

###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二零二四年：無)。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關於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明確計劃(二零二四年：無)。

### 資產負債比率及利息資本化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總權益總和之現金淨額，故資產負債比率為不適用。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將任何利息資本化(二零二四年：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分部報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經營分部乃按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核心管理隊伍，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已識別出兩個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M及SDI業務。分部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24名僱員)，當中3名僱員(二零二四年：5名僱員)於中國工作及22名僱員(二零二四年：19名僱員)於香港工作。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職能分類的員工分析如下：

職能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管理	7	9
業務	12	10
財務、行政及人力資源	3	2
銷售及市場推廣	1	1
研發	2	2
	<b>25</b>	24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已支付的員工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2,9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為42,559,000港元)。

支付員工(包括董事)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行情而釐定，以維持具競爭性的薪酬水平。本集團亦提供多種僱員福利，包括房屋津貼、社會保險及醫療保險。我們認為在金涌投資有限公司，員工是最寶貴的資產。為激勵員工並促進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其更多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兩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另行刊發一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披露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管理辦法、策略、優先次序及目標之資料。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須予披露的資料

於回顧年度，董事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予以披露。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彼等之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子公司業務及對其經營地點之分析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主要營業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包括香港及中國內地。

## 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及本集團年內之表現及有關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之討論及分析分別載於本報告第3頁之「主席報告」及第4至21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不包括「管理層對審計保留意見的立場及看法」一節)兩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除本報告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兩節所述者外，本集團亦面對以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倚賴主要管理人員

本集團之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經驗、專業知識及持續服務。本集團之表現亦視乎其能否挽留及激勵其主要高級職員。然而，概不能保證本集團將可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留任。倘本集團未能令彼等留任，而本集團因任何理由無法及時以商業上可行之方式委聘替任人選，則或會對本集團之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 與投資管理業務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從事投資管理業務。本集團在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方面擔任投資管理人。收益主要來自向集體投資計劃(CIS)及管理賬戶(通常稱為「基金」)提供此類服務產生的管理費及表現費。總收益取決於AUM、費率及投資增值。

管理費用在提供服務時確認，主要基於資產管理規模的百分比。雖然另類投資策略的需求在亞洲呈上升趨勢，但由於本報告「業務環境」部分所述的情況，近年來已出現過大量投資流出。這令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增長承受壓力，直接影響我們的管理及表現費的收益。此外，該行業面臨著降低費率以維持及吸引新投資的壓力。這兩個因素都將對提供穩定的管理費收益產生負面影響。

表現費是重要的收益來源，通常按照在規定時間內的資產管理規模增值的百分比收取。投資表現可能受到缺乏投資機會、市場流動性減少、不可預見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利率或發行人信用狀況變動、強制贖回證券、相對價值的意外變化或稅務處理的變化等事項)的不利影響。

## 董事會報告(續)

影響業務及收益的其他風險因素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1) 一般經濟及市場條件

任何基金的投資表現可能受到一般經濟及市場條件(例如利率、信貸可用性、通貨膨脹率、經濟不確定性、法律變化、貿易壁壘、稅收待遇、貨幣兌換管制以及國家及國際政治情況)的不利影響。該等因素可能會影響證券價格的水平及波動性以及一隻基金的投資的流動性。波動性或非流動性可能損害任何投資盈利能力或導致損失。

### 2) 投資策略的可用性

我們有關任何策略的投資回報將取決於我們識別高估及低估投資機會以及利用金融市場價格差異的能力，以及評估可能影響金融市場的新聞及事件的重要性。確定及利用投資戰略涉及高度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找到合適的投資機會來部署所有可用於投資策略的資產。市場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流動性減少或我們將尋求進行投資的市場定價效率低下)，可能會縮小相關基金投資策略的範圍。

### 3) 交易策略

無法保證任何基金使用的具體交易策略將產生有利可圖的結果。任何使得難以執行交易的因素，例如流動性減少或導致限制行動的極端市場發展，亦可能對利潤產生不利影響。不能保證技術及策略在將來能夠賺錢。

### 4) 網絡安全風險

投資管理人及／或其一個或多個服務提供商可能因網絡安全失敗或違規而蒙受營運、資訊安全及相關風險。

網絡安全失敗或遭到破壞(「網絡事件」)指可能導致相關方丟失專有資料、遭受數據損壞或喪失運營能力的事件。網絡攻擊包括但不限於未經授權訪問數字系統(例如通過「駭客攻擊」或惡意軟件編碼)，以便盜用資產或敏感資料、破壞數據，導致服務被拒絕或導致運營中斷。

網絡事件可能會導致業務中斷及影響業務，可能導致財務損失、交易障礙、監管罰款、處罰、聲譽損害、補償或其他賠償成本或額外的合規成本。

### 5) 市場中斷及流動性

如果市場中斷及／或其他特殊事件以與歷史定價關係不一致的方式影響市場，則基金可能會遭受重大損失。此外，由意外的政治、軍事及恐怖事件引起的市場中斷可能不時對基金造成巨大損失，而此類事件可能導致歷史上低風險的策略面臨前所未有的波動性及風險。金融交易所可能不時暫停或限制交易。這種暫停可能使投資管理人難以或不可能清算受影響的頭寸，從而遭受損失。基金可能會因所投資的工具在市場流動性減少而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削弱投資管理人調整頭寸的能力。基金頭寸的規模亦可能會減少該等工具在市場上的流動性。

## 董事會報告(續)

### 6) 監管風險

另類投資管理行業的監管環境正在發生變化，其中的變化可能會對基金持有的投資價值及／或基金獲得其可能獲得的槓桿或繼續實施其投資方法及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證券及期貨市場受到全面的法規、規例及保證金要求的約束。監管機構及交易所所有權在發生市場緊急情況時採取特別行動。此外，監管或稅收環境可能會對基金持有的投資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任何未來的監管或稅收變化對基金的影響都無法預測。

未來任何監管變革對基金的影響可能是巨大及不利的，例如包括增加的合規成本、增加的披露要求、禁止某些類型的交易及／或抑制基金實施其投資方法及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 7) 稅收因素

就任何基金而言，如果投資管理人投資於在購買時無需繳納預扣稅的證券，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因適用法律、條約、規則或條例或其解釋的任何變更而須繳納預扣稅。投資管理人可能無法收回該等預扣稅，因此任何該等變動均可能對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不利影響。

##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包括收益、淨利潤率、流動比率等。該等指標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成為環保企業，對保護自然資源非常關注，並努力通過節約用電及鼓勵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回收利用以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亦要求供應商的廠房嚴格遵守相關環境法規和規則進行經營。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諳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要求的重要性，如未能遵守有關規定或會導致營運中斷或終止。本集團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以確保能夠持續遵守規則及法規，以及透過有效的溝通與監管機構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於回顧年度內，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香港法例第593章)、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則及法規。

## 董事會報告(續)

###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依賴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僱員、供應商、監管機構及股東的支持。

#### 客戶

本集團旨在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以爭取銷售收入和盈利能力持續增長。本集團已採取多種手段加強與客戶的溝通，以提供卓越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增加市場滲透及拓展不同業務。

#### 僱員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的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及推行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獎勵表現優秀的員工。本集團亦根據不同崗位及職務、職稱制定適當的培訓計劃，並提供若干的機會和平台協助彼等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 供應商

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於本集團在供應鏈、面對業務挑戰和監管要求時至為重要，其可取得成本效益及促進長遠商業利益。主要供應商包括系統及設備供應商、提供專業服務的外聘顧問、辦公用品或商品供應商及向本集團提供增值服務的其他業務夥伴。

#### 監管機構

作為於香港上市之公司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之若干持牌法團，本公司受香港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香港聯交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監管。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因此亦受中國商務部、工商管理總局、稅務總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版權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監管。本集團預期不斷更新及確保遵守新規則及規例。

#### 股東

本集團其中一個企業目標是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在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本集團可持續之溢利增長，並考慮資本充足水平、流動資金狀況及業務拓展需要後，本公司將向股東派發股息或發行紅股，以答謝其持續的支持。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息之股息政策。有關股息政策的詳情已於本報告「股息」一段披露。

## 董事會報告(續)

### 財務資料

#### 五年財務概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利潤表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49至150頁。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刊載於本報告第64頁之綜合利潤表內。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大客戶及五名主要客戶所貢獻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之服務收益約35%及約85%；且五大客戶中的一名受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共同控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大供應商提供服務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8.24%。五大供應商提供之服務額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約46.56%。

除所披露者外，年內，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股息政策。根據相關法律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本公司可透過股東大會以任何幣種宣派股息，惟股息不可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章程細則規定，可自本公司之已變現或未變現利潤，或自利潤中留存且董事認為無須再保留的任何儲備宣派及支付股息。宣派及支付之股息亦可來自股份溢價賬或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批准作此用途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一般業務及財務狀況；
- (ii) 盈利；
- (iii) 現金流量；
- (iv) 財務狀況；
- (v) 資本要求；及
- (vi) 董事會在當時認為相關的其他條件。

概無任何令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董事會報告(續)

### 股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一名時任董事行使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配發及發行合共1,134,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的新普通股，並註銷合共634,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的董事會報告中「購買、出售、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節。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債券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期貨或授出任何期權或其他類似權利。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32(a)。

### 可供分派儲備及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緊隨股息分派後，本公司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之債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約為1,740,4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735,566,000港元)，相當於可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金額，前提為緊隨有關分派後，本公司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之債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商譽及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收購金涌公司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佔本集團總資產很大一部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擁有約197,965,000港元之商譽及約35,853,000港元之無形資產(乃無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無固定使用年限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層級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基本上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量之最小資產組別，屬一個業務分部或更低級別。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測試顯示，無固定使用年限之商譽或無形資產均無減值。

## 董事會報告(續)

IM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其使用價值，並參考與本集團無關之獨立專業合格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確定。該計算使用涵蓋五個年度期間之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及終端增長率。用於推斷五個年度期間後現金流量預測之增長率不超過該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主要假設，例如五個年度期間管理資產的平均年增長率為6.7%(二零二四年：12.3%)，五個年度期間投資組合複合年回報率介乎3.0%至21.0%(二零二四年：介乎3.0%至21.0%)。主要假設乃參考IM業務的過往表現、行業增長、經濟狀況、管理層過往經驗、當前營運、市場數據及趨勢而釐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M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約為312,5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56,551,000港元)。由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未超過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因此有一定的餘量。主要假設(包括平均年度管理資產增量率、投資組合年複合回報率、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之變化可能會導致將來產生減值費用，這可能具有重大影響。受經濟狀況變化影響，未來可能會發生減值費用。二零二六年商譽測試將根據二零二六年存在之條件進行更新，並可能導致減值費用，這可能具有重大影響。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集資、營銷力度，並物色SDI業務的其他投資機會，銳意提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回報。儘管未來會挖掘從現有客戶獲得更多投資之機會，但本集團亦致力於實現客戶組合與新機構客戶同時可持續增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前景展望」一節。

## 持續關連交易

### (A) 投資管理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金涌資本」)與Hony Capital Group, L.P.(「HCG」)訂立投資管理協議(「現有投資管理協議」)，據此，金涌資本就金涌資本及其聯屬公司(即透過一家或多家中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金涌資本、受其控制或與其共同控制之任何實體)(「聯屬公司」，統稱「金涌資本集團」)，向HCG、HCG直接或間接控股公司或子公司(除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外)及由HCG不時擁有或控制或與HCG共同控制之包括合夥、公司或其他形式之任何實體(「Hony Capital集團」)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獲委任為投資管理人，以實現若干投資目標及在若干投資限制的規限下行事。

由於現有投資管理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底屆滿，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金涌資本與HCG就金涌資本集團向Hony Capital集團提供投資管理服務訂立新投資管理協議(「新投資管理協議」)，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惟根據新投資管理協議另行終止除外。

根據新投資管理協議，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金涌資本之應收費用年度上限將為每年2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投資管理協議項下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16,501,000港元，並無超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有關新投資管理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 董事會報告(續)

HCG由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管理，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80%股權。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則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由趙令歡先生擁有49%股權。由於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及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各自為本公司間接控股公司，而趙先生為一名董事，HCG作為彼等的聯繫人屬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現有投資管理協議及新投資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就上市規則第14A.55條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有關新投資管理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集團(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惠條款；及(iii)根據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之核數師已獲聘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應用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段發出並向董事會提供載有其對本集團於年報第28至29頁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事實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 關連交易

### (A) 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弘毅投資有限公司(「弘毅投資」)(作為分租人)與本公司(作為分承租人)訂立分租(「香港分租協議」)，據此，弘毅投資同意向本公司分租總樓面面積約1,055平方呎之若干辦公場所，位於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70樓7008室，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28個月。租金為每月291,479港元。鑑於近期修訂香港分租協議條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弘毅投資與本公司訂立新分租協議(「新香港分租協議」)，以修訂現有香港分租協議的租金並延長其租期。新租期為44個月，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修訂後的租金為每月244,096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深圳市弘毅恒盛置業有限公司(「深圳市弘毅恒盛」)(作為出租人)與弘毅金涌資產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弘毅金涌資產管理」)(作為承租人)訂立租賃協議(「深圳租賃協議」)，據此，深圳市弘毅恒盛同意向弘毅金涌資產管理出租總樓面面積約100平方米之若干辦公場所，位於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金融街1號弘毅大廈寫字樓4樓公寓C2，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3)年。租金為每年人民幣320,000元，而管理費為每月人民幣260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收到深圳市弘毅恒盛的確認函，內容有關因深圳市弘毅恒盛轉讓租約予北京弘毅啟元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弘毅啟元」)而變更深圳租賃協議的出租人。本公司獲告知，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深圳租賃協議的出租人將由深圳市弘毅恒盛變更為北京弘毅啟元(作為新出租人)。據本公司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與深圳市弘毅恒盛一樣，新出租人亦由HCG全資擁有。新出租人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承擔深圳租賃協議的所有權利及責任。除出租人變更外，深圳租賃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保持不變，並繼續有效。

## 董事會報告(續)

弘毅投資、深圳市弘毅恒盛及北京弘毅啟元各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HCG所全資擁有。本集團與HCG的關連關係之詳情載於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A)投資管理協議」一節。因此，兩份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香港分租協議及深圳租賃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 (B) Feasible Result收購事項、USFL收購事項及TechStar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United Strength Dignity Limited (「USDL」)、Expand Ocean Two Limited (「EOTL」)及United Strength Honor Limited (「USHL」)各自訂立買賣協議，內容分別有關Feasible Result收購事項、USFL收購事項及TechStar收購事項。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完成。

USDL、EOTL及USHL均由HCG間接全資擁有，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HCG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集團與HCG的關連關係之詳情載於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A)投資管理協議」一節。因此，訂立三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該等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中包括)目的、代價及條款)載於本報告「重大收購或出售」一節、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財務報表附註31中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不屬《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之定義而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披露規定。

## 董事

### 執行董事

在本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任職的董事：

- 趙令歡先生(主席)
- 高子奇先生(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 譚仕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靳慶軍先生
- 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 舒華東先生
- 葛新女士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彼等之數目並非為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而每名董事每三年須至少輪值退任一次。因此，根據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之董事趙令歡先生及譚仕英先生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續)

###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董事會經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信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獨立身份。

### 董事之服務合約

趙令歡先生及高子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為分別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計三年。

耿濤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為自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起計三年。耿濤先生已因其他公務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譚仕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為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計一年，其後將繼續連任一年，惟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靳慶軍先生、李建平先生及舒華東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計一年，且葛新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起計一年，其後將繼續連任每次一年，惟可由其中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李建平先生因其他公務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全體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及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第164條，全體董事均可就執行其職務時因作出或發生之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從本公司之資產及利潤中獲得彌償，惟本彌償保證不涵蓋與任何董事欺詐或不實有關之任何事宜。該獲准許之彌償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一直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投購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 重大合約

除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服務合約以及「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一段中列載之合約外，(i)於回顧年度終結或於回顧年度內之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及(ii)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單履歷刊載於本報告第55至58頁。

####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酬金之人士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酬金之人士之詳情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33(a)。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金，或作為離任之補償(二零二四年：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四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金，或作為離任之補償(二零二四年：無)。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額及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2.2.10(a)。並無被沒收之供款可減少本集團於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或相關股份 權益總額	身份	佔本公司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趙令歡先生	162,103,786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其他(附註1)	63.04%
高子奇先生	7,942,200	實益擁有人(附註2)	3.09%
靳慶軍先生	1,134,600	實益擁有人(附註3)	0.44%
李建平先生	1,134,600	實益擁有人(附註4)	0.44%
舒華東先生	1,134,600	實益擁有人(附註5)	0.44%
葛新女士	1,134,600	實益擁有人(附註6)	0.44%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Hony Gold Holdings, L.P.持有本公司156,050,786股股份。Hony Gold Holdings, L.P.由Hony Gold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管理。Hony Gold GP Limited為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子公司，而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80%。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子公司，而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則由趙令歡先生擁有4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令歡先生、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及Hony Gold GP Limited被視作於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趙令歡先生(透過其控股法團)控制本公司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股東大會投票權力，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本公司380,0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

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趙令歡先生於有條件獲授購股權相關的5,67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即與高子奇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相關的7,942,200股股份。
3. 即與靳慶軍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相關的1,134,600股股份。
4. 即(i)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行使其1,134,000份購股權而獲發行及配發的1,134,000股股份；及(ii)與李建平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相關的600股股份。李建平先生不再為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5. 即與舒華東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相關的1,134,600股股份。
6. 即與葛新女士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相關的1,134,6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續)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詳情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好倉

姓名或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Hony Gold Holdings, L.P.	實益擁有人	156,430,786 (附註1)	60.84%
Hony Gold G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6,430,786 (附註1)	60.84%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6,430,786 (附註1)	60.84%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6,430,786 (附註1)	60.84%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6,430,786 (附註1)	60.84%
Glory Moment Investments Ltd.	實益擁有人	16,800,000 (附註2)	6.53%
Advanced Summit Ventures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6,800,000 (附註2)	6.53%
趙文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6,800,000 (附註2)	6.53%
百利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4,117,371 (附註4)	5.49%
黃少康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4,117,371 (附註4)	5.49%
葉志如女士	配偶權益	14,117,371 (附註4)	5.49%
郭景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13,698,000 (附註3)	5.33%
李健誠先生	配偶權益	13,698,000 (附註3)	5.33%

附註：

- 由於趙令歡先生(透過其控股法團)控制本公司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股東大會投票權力，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趙先生、Hony Gold Holdings, L.P.、Hony Gold GP Limited、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及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380,0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

Hony Gold Holdings, L.P.持有本公司156,050,786股股份。Hony Gold Holdings, L.P.由Hony Gold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管理。Hony Gold GP Limited為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子公司，而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80%。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子公司，而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則由趙令歡先生擁有4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令歡先生、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及Hony Gold GP Limited被視作於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Glory Moment Investments Limited為Advanced Summit Ventures Limited之全資子公司，而Advanced Summit Ventures Limited則由趙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文先生及Advanced Summit Ventures Limited被視作於Glory Moment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698,000股股份由郭景華女士個人持有。李健誠先生為郭景華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健誠先生被視作於郭景華女士擁有權益的13,69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利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由黃少康先生全資擁有。因此，黃少康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百利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志如女士為黃少康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黃少康先生擁有權益之14,117,3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續)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修訂購股權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最新規定及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並採納計劃授權限額內的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人員、董事、相關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提供激勵或獎勵，以表彰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起生效10年。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剩餘年期約為4年2個月。

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22,692,944股股份，相當於分別於購股權計劃修訂日期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8.85%及約8.84%。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之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以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為限。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或獎勵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前批准。此外，若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將導致於行使有關已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於有關期間內失效者)時向該等人士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0.1%，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前批准。

除計劃規則所載的若干情況(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的通函披露)外，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根據計劃規則，董事會可酌情施加歸屬條件(包括表現目標)，並決定與購股權或獎勵相關的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相關貸款的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承授人於董事會釐定的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支付總額為1港元的名義代價後獲接納。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有關期間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定，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可以行使購股權之前購股權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或必須達到的任何表現目標。

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初及年末)，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分別為20,423,740份及25,630,494份(附註)。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並無適用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5,126,099份。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承授人有條件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附有權利於行使時可按每股1.51港元的行使價認購最多合共18,153,600股新股份，而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該等授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之通函。於計劃授權限額更新後，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更新為25,630,494份，佔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25,630,494份，相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約9.98%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約9.99%。

## 董事會報告(續)

### 所授出購股權的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份 購股權的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量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年內註銷		
<b>高級管理層</b>										
林贊輝先生 (附註3)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3.5 (附註1)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日	2,269,200 (附註1)	-	-	-	-	2,269,200 (附註1)	0.067 (附註2)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附註4·5)	1.51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	-	-	1,134,600	1.51
僱員A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	-	-	1,134,600	1.51
<b>董事</b>										
趙令歡先生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5,673,000	-	-	-	5,673,000	1.51
高子奇先生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7,942,200	-	-	-	7,942,200	1.51
靳慶軍先生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	-	-	1,134,600	1.51
李建平先生 (附註4·5及7)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1,134,000)	-	-	600	1.51
舒華東先生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	-	-	1,134,600	1.51
葛新女士 (附註4·5)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1.5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1,134,600	-	-	-	1,134,600	1.51
				2,269,200	20,422,800	(1,134,000)	-	-	21,558,000	

附註：

- 行使價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 本公司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前。就說明而言，緊接授出購股權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港元)(考慮股份合併後獲調整)為3.35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分為五批次歸屬，具體如下：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自歸屬20%，並自各自歸屬日期開始十年內可予行使。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授予趙令歡先生、高子奇先生、靳慶軍先生、李建平先生、舒華東先生及葛新女士(統稱「董事承授人」)之購股權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於該批准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歸屬。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授予林贊輝先生及僱員A(統稱「僱員承授人」)的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歸屬。該等購股權並無附帶業績目標或回撥機制。授予董事承授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為12個月以下，且有關安排在批准日期符合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鑑於有關授予可作為對董事承授人過去對本集團貢獻的認可，並可激勵董事承授人持續為本集團的運營、發展及策略增長作出貢獻，因此，12個月以下的歸屬期為適當且符合購股權計劃目的。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上述授予的歸屬期符合購股權計劃目的。
- 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其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之財務報表附註2.2.10(c)。授予僱員承授人之購股權公允價值詳情(包括計算該公允價值之方法及假設)載於本報告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3。向董事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於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成為無條件。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建議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 李建平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李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行使1,134,000份購股權。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收市價(與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相同)為6.48港元。

## 董事會報告(續)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吸引新人才、激勵現有人才並挽留新老人才。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並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共同管理。根據聯交所公佈的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股份計劃過渡安排，就使用一般授權的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發行人僅可根據一般授權授出股份，直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後的第二次股東週年大會為止。鑒於上述過渡期屆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任何日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獎勵僅可包含受託人自公開市場購入的現有股份(1,270,752股發行在外獎勵股份除外，該等股份可予行使並可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的特別授權透過發行新股支付)。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4年零5個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經考慮(i)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及(iii)已失效並視為退回股份的獎勵，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回顧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約34,244,192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向特定參與人授出但未歸屬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為由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選出可參與該計劃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董事會亦將有權在其以絕對酌情權認為歸屬獎勵股份屬適當情況下確定適用的歸屬日期、歸屬期及條件(包括申請或接納獎勵時的應付金額以及必須付款或可能作出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獎勵貸款的期限及授予價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任何獎勵股份。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年內失效的 獎勵數目	年內發行及 歸屬的 獎勵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每股獎勵股份 之授出價格
		一月一日的 未歸屬獎勵	年內註銷的 獎勵數目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未歸屬獎勵	歸屬期	
高級管理層								
林贊輝先生	二零二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1,270,752 (附註1)	-	-	-	1,270,752 (附註1)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5港元 (附註1)

附註：

1. 授出價格及未歸屬獎勵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2. 獎勵股份可在歸屬期內分五批歸屬。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股份獎勵獲授予、行使、歸屬、失效或註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所有本公司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為7.96%。

## 董事會報告(續)

###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續)

### 購買、出售、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長遠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入共1,014,000股股份，總代價約8,245,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並註銷共634,000股股份。該等股份持作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380,000股庫存股份。該等庫存股份可按市價在市場上轉售以為本公司籌集資金，或轉讓或用於其他用途，但須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的規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決定該等庫存股份的擬定用途。所購回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代價		
		已付 最高價格 港元	已付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二零二五年六月	7,000	1.67	1.62	11,696
二零二五年七月	149,000	10.92	1.78	1,513,232
二零二五年八月	175,000	9.79	9.25	1,664,707
二零二五年九月	253,000	9.70	6.58	2,245,142
二零二五年十月	430,000	7.20	5.73	2,810,250
總計	1,014,000			8,245,027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贖回、購買、出售或註銷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被視作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業務的權益(董事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權益獲委派或曾被委派以董事身份參與的業務除外)。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報告第41至54頁。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知悉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之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維持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至少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量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二零二四年：無)。

## 董事會報告(續)

### 核數師

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經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核數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被續聘。

### 審計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履歷詳情變更

除「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日期以來，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履歷詳情變更。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及十二日，本集團透過場內交易，共出售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藍思科技」)2,590,6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76,85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在聯交所進行的場內交易，進一步收購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迅策」)56,9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86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迅策股份約67.98港元。緊接當時收購日前的12個月內，本集團共收購715,000股迅策股份，總代價約為38,54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迅策股份約53.91港元。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在聯交所進行的場內交易，購入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中聯」)1,31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3,011,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中聯股份約9.9318港元。緊接本次收購日前的12個月內，本集團共購入中聯3,9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7,40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中聯股份約9.5916港元。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重大事項。

代表董事會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此理念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僱員、業務夥伴及公司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實現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之利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除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版本)(「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於年內已生效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強化其透明度及問責度而言屬必不可少。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垂詢，而本公司已確認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六名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 執行董事

- 趙令歡先生(主席)
- 高子奇先生(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 譚仕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靳慶軍先生
- 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 舒華東先生
- 葛新女士

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報告第55至58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已根據規定區分本公司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為貫徹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之組成反映了本公司在體現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須具備的技巧、經驗及不同視野之間，作出的適當平衡。

此外，本公司已清晰制訂並書面確立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能，以向本公司管理層授予日常營運職責。

所有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 董事會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業務策略、中期及全年業績、繼任計劃、風險管理、重大收購、出售、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向本公司管理層轉授下列職責：編製中期報告及年報以於刊發前供董事會審閱、制定業務執行策略、界定及執行公司政策、實施充足內部監控制度、設計健全的風險管理、指引以及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可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定獲遵守。

此外，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經提出合理請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開支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決議向董事提供個別恰當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彼等之職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獨立評估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載列確保董事會具備獨立元素，使董事會能有效行使獨立判斷，以更佳保障股東利益的流程及程序。

評估的目標是提升董事會效能、加強實力，並識別需作改善或作日後發展的範疇。評估程序澄清本公司需要採取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表現的行動，例如處理各名董事的個別培訓及發展需要。

根據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董事會將每年審視其獨立性。董事會獨立評估報告將提交予董事會，而董事會將集體討論報告的結論，以及為求改善而實施的行動計劃（如適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已個別以問卷形式完成獨立評估。董事會獨立評估報告已呈交董事會，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視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的實施及效力，結果令人滿意。

### 確保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

本公司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渠道建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以公開坦誠地表達意見的機制，並在必要時以保密方式進行溝通。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有關機制已妥善實施且行之有效。

###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本公司已委任足夠人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將確保董事會嚴格遵守有關準則編製其財務及其他強制報告，並已實施適當系統，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彼等之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之任期均為一年，惟須根據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或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應任職至彼等之委任後本公司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向及目標，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宜。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將適時交予全體董事，而彼等均有機會出席會議及於議程內加入待議事宜。除定期會議外，高級管理層不時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活動及業務發展的資料。公司秘書記錄每次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程序，並妥為保存會議記錄，包括記錄董事所有決定連同提出之疑問及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全體董事於會議後須盡快傳閱董事會會議記錄之草稿，以提供意見及批准。任何董事於合理時間可要求查閱所有會議記錄。

各董事確保彼於本年度可投放足夠時間、承擔及精力於本公司事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舉行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令歡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3/4
高子奇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4/4
譚仕英先生(非執行董事)	4/4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李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4/4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葛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除上述舉行之會議外，董事會開會討論特定事項(視情況而定)。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在其他董事缺席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

### 董事培訓

作為董事持續培訓過程的一部分，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所有董事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我們鼓勵所有董事就相關議題參與外界舉辦之論壇或培訓課程，並將計入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有需要時我們會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培訓。

根據上市規則，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培訓，以學習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此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均透過出席培訓課程或閱讀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活動。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之參加情況於下表載列。

董事姓名	參加情況
趙令歡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
高子奇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
譚仕英先生(非執行董事)	✓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李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葛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附註：

- 有關業務或董事職務及職責之講座／課程／會議／論壇
- 閱覽報章、期刊、定期更新資料及相關資料

###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C.1.8條守則條文，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就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遭提出之法律行動提供保障。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責任。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能就其職責徵求外聘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靳慶軍先生、舒華東先生及葛新女士。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同日，葛新女士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舒華東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之主席。

於回顧年度，審計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及年報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考慮任何重大或異常事項以及在呈交董事會前與外聘核數師商討，並於參考核數師之工作表現、收費及聘用條款後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之充足性及成效。

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對於外聘核數師之篩選、聘任、辭任或罷免並無意見分歧。

於回顧年度，審計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及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	2/2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李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1/2
葛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0/0

附註：

由於另有安排，李建平先生未能出席其中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在會前，彼已審閱相關提案，並書面授權替代其投票，以確保其意見在會議上得到充分體現。

審計委員會已完成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核數師酬金

審計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閱外聘核數師所履行之其他非審計職能，包括有關非審計工作是否對本公司有潛在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支付之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及葛新女士組成。舒華東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同日，葛新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趙令歡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i)制定提名政策，列明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遴選準則及程序，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ii)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iii)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就董事會之任何建議調整提供推薦建議；(iv)物色具有合適資格之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及(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退任董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的資格。提名委員會已考慮保持董事會多元化視角的適當平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2.3條守則條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9年，其繼續連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於本報告日期，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任職超過九年。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令歡先生(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1/1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再為成員)	1/1
葛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0/0

此外，提名委員會已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交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評估其獨立性，以及檢討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董事會之技能、知識及經驗)。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多元化十分重要，且對本公司有利，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已加入董事會多元化元素。其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一三年八月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以保持董事會的才能、技能、經驗及背景有恰當的比重及平衡；
- 通過按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的優點並考慮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向董事會推薦待委任的候選人；及
- 通過考慮董事會的才能、技能、經驗、獨立性及知識的平衡以及董事會的多元化對董事會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按客觀審閱衡量上述標準的成效，此舉能增強個別董事背景及經驗的多元化以及董事會維護股東利益的效果。

董事會將考慮設定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不時審視有關目標以確保其切實適用，同時確定達致有關目標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每年審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確保其行之有效。

###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已實現性別多元化，董事會中有一名女性董事，並致力於至少維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水平。本公司在甄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將會適當考慮提高女性成員的比例。董事會還將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致力實現性別多元化並設立可計量目標，以便日後繼續擁有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和董事會潛在繼任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會令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達到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或較不相干的因素及情況。有關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比例詳情，請參閱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streaminvestment.com](http://www.goldstreaminvestment.com))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規定了針對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篩選標準及流程以及董事會的繼任計劃考量，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的適當平衡，亦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

董事提名政策的提名程序載列如下：

####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透過不同渠道挑選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擢升、調任、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推介以及外部招聘代理。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個人履歷(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文所載的準則評估有關候選人，以判斷其是否具備擔任董事的資格。
- (iii) 倘過程涉及一個或多個合意的人選，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按照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資歷查核(如適用)，排列人選的優先次序。
- (iv)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視乎情況向董事會建議委任合適的人選擔任董事。
- (v) 就任何經由本公司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的人士而言，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文所載的準則評估有關候選人，以判斷其是否具備擔任董事的資格。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在適當時候，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建議於股東大會上推選董事的議案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建議。

###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審視退任董事的整體貢獻及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審視及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標準。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繼而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連任的董事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推薦意見。

倘董事會提呈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選舉或重選候選人為董事，候選人的相關資料將須根據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例及規例，於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及／或說明函件（連同相關股東大會通告）內披露。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能否勝任董事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相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性格及誠信；
- 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等資格；
- 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年限等各方面的多元化；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的規定；及
- 就作為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履行職責所承諾的時間投入及相關權益。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新董事篩選及委任程序，以及在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效力。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譚仕英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慶軍先生及舒華東先生組成。李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同日，舒華東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靳慶軍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釐定應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之薪酬組合、花紅及其他酬金之條款，並就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而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	2/2
譚仕英先生(非執行董事)	2/2
李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1/2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0/0

附註：

由於另有安排，李建平先生未能出席其中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在會前，彼已審閱相關提案，並書面授權替代其投票，以確保其意見在會議上得到充分體現。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已省覽及審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服務合約。薪酬委員會成員認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服務合約條文屬公平。

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中，18,153,600股獎勵股份獲批准歸屬。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舉行會議，批准授予董事及僱員20,422,800份購股權。會議期間，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須設定表現目標及回補機制。考慮到(i)授予購股權已考慮董事承授人未來對本集團整體管理、營運、發展及長期增長的潛在貢獻的能力；(ii)授予董事承授人的購股權乃根據其工作表現、過往及潛在貢獻獎授；及(iii)購股權的價值與本集團未來的股價及表現掛鉤，與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相符，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須就向董事承授人授予購股權設定表現目標。

薪酬委員會認為，鑑於購股權計劃已對各種情況下相關購股權的失效及註銷作出規定，足以保障本公司的利益，因此無須設立回補機制。在相關董事承授人接納的前提下，新購股權於股東於相關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授予董事承授人的相關決議案當日歸屬。考慮到所有董事承授人均為本集團的董事或僱員、彼等過去對本集團的貢獻、在本集團的任職/合作年期，並參照彼等的行業經驗、在本集團的任期及職務，以及彼等對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增長的貢獻，薪酬委員會亦認為，購股權的建議歸屬日期及歸屬期為12個月以下屬合適。因此，薪酬委員會認為上述授予(包括其條款)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並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薪酬委員會並無審閱或批准任何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份計劃的重大事宜。

此外，薪酬委員會已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就釐定個別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制定更正式及透明的程序。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提供予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基於技能、知識、責任及於本公司事務的參與程度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組合亦參考本公司表現及盈利、當前市況以及各執行董事的表現及貢獻而釐訂。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退休金及酌情花紅。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因應其付出的努力以及投放於本公司事務的時間(包括其於董事委員會的參與)而獲充足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並參考其職責由董事會釐訂。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未參與有關其自身薪酬的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披露，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33(a)。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E.1.5條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按薪酬範圍劃分之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6,5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1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授予審計委員會企業管治職能，職責如下：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變動及更新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及
- 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內董事會負責的該等其他企業管治職責及職能(經不時修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已履行上文所述的企業管治職能。

### 財務報告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根據法規、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項下之其他財務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亦確認彼等有責任確保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已應用並貫徹使用適當會計政策，惟採納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涉及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外聘核數師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62至63頁。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公司秘書

賴天恩女士(「賴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賴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瑞致達集團成員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專注於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之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財務總監林贊輝先生已獲指定擔任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在公司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方面，與賴女士合作並溝通。

賴女士之簡介載於本報告第58頁之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回顧年度，賴女士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業務策略及目標

本集團之目標是擴大地區覆蓋範圍、客戶基礎及服務類別。目前的業務策略披露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和股東利益，並每年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確保所貫徹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充分。該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能針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按下列原則、特質及程序制定：

- (1) 識別本公司營運環境中可能影響業務及關鍵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等不同方面的重大風險；
- (2) 評估該等風險對本公司業務的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
- (3)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緩風險；及
- (4) 當有任何重大的情況轉變時，持續監察、檢討及修訂該等策略及程序，確保定期就所有結果及系統的成效與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有效地溝通。

本公司定期(至少每年)審閱其內部監控系統一次，以確保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和充分性。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運營和風險管理控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確保管理層按照議定的程序及標準維護及運營一套健全的系統。該審閱涵蓋所有重要控制措施，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措施以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認為，現有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充分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已設立舉報政策，讓本公司僱員及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秘密及匿名地，就與本公司相關的任何事宜的可能不恰當之處，向審計委員會提出關注。

本公司亦已制訂反貪政策，確保本公司不會出現貪污賄賂行為。本公司的內部舉報渠道是公開的，讓本公司僱員可舉報任何懷疑貪污賄賂行為。僱員可匿名向首席執行官及審計委員會舉報，而首席執行官及審計委員會則負責調查所舉報的個案，並採取相應措施。本公司繼續舉辦反貪污及反賄賂活動，培育操守文化，並積極籌辦反貪污培訓及偵查活動，確保反貪污及反賄賂措施有效。

本公司已制訂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在處理機密資料、監察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方面提供一般指引。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未經授權地存取及使用內幕消息的行為被嚴格禁止。

考慮到審計保留意見的根本原因(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對審計保留意見的立場及看法」一節)，儘管本公司認為本公司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方面不存在重大內部控制缺陷或重大關注領域，但本公司仍將努力持續改進其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實施計劃及措施，以避免再次出現核數修訂。例如，在委聘新服務供應商前，本公司將評估可能的審計要求，並視情況考慮諮詢本公司核數師。除例行的入職文件及盡職調查外，本公司亦將與服務供應商討論，確保其能夠滿足本公司的審計要求及時間表，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加入適當的合約保障措施。

## 內部審計職能

本公司已聘請獨立的外部專業公司執行內部審計(「內部審計」)職能，該職能部門由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人員組成。內部審計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估。彼通過進行訪談、演練和測試運營有效性向董事會提供客觀的保證，證明已實施一套健全的內部監控系統，且由管理層進行運作。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披露所需資料。本公司定期與傳媒及投資者會面，並回答本公司股東垂詢。

董事會成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股東大會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趙令歡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1/3
高子奇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3/3
譚仕英先生(非執行董事)	3/3
靳慶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李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3/3
舒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葛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2/3

此外，本公司中期報告／年報、公佈及新聞稿均會上載至本公司網站<https://www.goldstreaminvestmen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有關資料會及時定期更新，及載有關於本集團業務之額外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以上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交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查詢或要求查閱本公司可對外公開之資料。任何有關疑問須直接向董事會提出，地址為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70樓7008室)。股東應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

####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之程序包括股東須以書面通知形式將建議發送到本公司總辦事處，並註明董事會收。股東可將彼等提呈董事會關注之特別查詢，以書面形式發送到本公司總辦事處，並註明董事會收。其他一般查詢可透過本公司網址直接向本公司提出。

###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訂股東通訊政策，旨在促進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有效溝通，鼓勵股東與本公司積極加強溝通，並讓本公司股東有效行使其權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視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建立多條渠道與股東持續溝通如下：

#### (a)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按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本公司向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提供資訊或讓其採取行動而刊發或將予刊發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下列文件：(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文本，以及(如適用)其財務報告摘要；(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摘要；(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將按上市規則規定適時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司通訊將以中文及英文版本(或如許可，以一種語言)按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向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提供。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中文或英文)或方法(以印刷本或透過電子形式)。

#### (b) 根據上市規則之公佈及其他文件

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在聯交所網站刊發公佈(有關內幕消息、公司行動及交易等)及其他文件(例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c) 公司網站

本公司在聯交所網站登載的任何資料或文件，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goldstreaminvestment.com/>)登載。

### (d)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場所。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向股東提供於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所提供的資料須合理地足以使股東就所提呈決議案作知情決定。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倘未能出席大會，則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於會上投票。如有需要或如有定，董事會主席或其他董事會成員、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指定人士，以及外聘核數師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回應股東垂詢（如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如有）主席應於批准關連交易或須獲獨立股東批准的任何其他交易的任何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 (e) 股東垂詢

#### **有關股權的垂詢**

股東可就其所持股份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查詢，方法為透過其網上股份查詢服務(<https://srhk.vistra.com>)或發送電郵至is-enquiries@vistra.com 或致電其客戶服務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或親臨其位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的公眾櫃檯查詢。

#### **有關企業管治或其他事宜向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出的垂詢**

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垂詢。股東向董事會作出的任何垂詢，應透過電郵(postmaster@goldstreaminvestment.com)或郵遞（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70樓7008室）發出。

本公司已審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包括股東大會的措施及安排、投資者問詢處理及設有的通訊渠道，並認為有關股東通訊政策屬有效。

##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均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 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趙先生」)，63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專注於中國機會的另類投資管理集團弘毅投資有限公司(「弘毅投資」)的主席。趙先生擁有在多家上市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的豐富經驗，包括擔任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96.HK)的非執行董事、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2.HK)的非執行董事、弘毅文化集團(股份代號：0419.HK)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百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8.HK)的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趙先生曾擔任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7.HK，000157.SZ)、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754.SS)、新奧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803.SS)、Eros STX Global Corporation(股份代號：NYSE: ESGC)、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6.HK)及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0.HK)的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畢業於南京大學，獲得物理學學士學位。趙先生亦持有北伊利諾大學電子工程及物理學雙碩士學位以及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的管理學碩士學位。

高子奇先生(「高先生」)，38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以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金涌資本」)之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高先生已獲委任為金涌資本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涌證券有限公司(「金涌證券」)的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前，高先生曾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擔任大灣區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灣區發展基金」)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加入大灣區發展基金，負責領導中國消費及零售領域的投資。彼亦擔任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第4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之負責人員。於加入大灣區發展基金前，高先生於高盛(亞洲)投資銀行部任職八年，擔任執行董事，領導亞洲多項資本市場交易。

高先生獲得倫敦帝國理工學院數學一等榮譽學士學位及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數學碩士學位。憑藉深厚的教育基礎及豐富的金融業經驗，高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將帶來寶貴的專業知識。

### 非執行董事

譚仕英先生(「譚先生」)，64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弘毅投資的董事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譚先生在為跨國公司和私募股權機構提供會計及稅務諮詢服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在加入弘毅投資之前，彼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彼亦持有金門大學的稅務會計學士學位。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靳慶軍先生(「靳先生」)，68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北京當紅晴天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其主要執業領域包括證券、金融、投資、公司、破產及其相關涉外法律事務，具有堅實的法學理論基礎與豐富的法律實踐經驗，三十年來始終堅持在項目主辦工作一線，在業界與同行間享有較高的聲譽。靳先生是中國最早取得從事證券業務資格的律師之一，專注於證券相關法律業務逾三十二年，曾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首席法律顧問和上市監管理事會理事，現受聘擔任海內外眾多金融機構、證券公司及上市公司法律顧問。

靳先生現擔任時代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3)(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475)(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及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809)(自二零二三年九月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深圳市京基智農時代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48)(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的董事；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918)(自二零二四年四月起)的獨立董事；及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60)(自二零二六年一月起)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靳先生擔任深圳市鄭中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811)的獨立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靳先生擔任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3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靳先生擔任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578)的獨立董事。

靳先生兼任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兼職教授；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深圳證券期貨業糾紛調解中心調解員；美國華盛頓上訴法院中國法律顧問及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複核委員會委員。靳先生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安徽大學外語系，獲得英美文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研究生院，獲得國際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九年在美國哈佛大學哈佛甘迺迪學院獲得課題研究修業證書。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舒華東先生(「舒先生」)，53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舒先生在審計、企業融資、銀行投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後來成為德勤重組服務部的經理，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加入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德勤的企業財務服務公司)擔任經理。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舒先生為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彼擔任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78)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監督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舒先生擔任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並監察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及企業融資活動以及集團財務部的日常管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彼擔任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78)的首席財務官，負責集團財務、會計及法律職能。舒先生曾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擔任腦洞科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03)的首席財務官，負責其整體財務策略及日常財務工作。舒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分別擔任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785)及乙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1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舒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及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分別擔任浦江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417)、零在科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3)及天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舒先生為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匯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613)的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上海匯舸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獲調任為上海匯舸執行董事。

舒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澳大利亞迪肯大學，獲得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於一九九七年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認證且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於二零零九年修畢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首席財務官課程。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起，彼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彼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取得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行政人員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葛新女士(「葛女士」)，49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起生效。葛女士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起為高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歐洲及亞洲運營且專注於跨境業務建設及風險投資擴展的投資及諮詢公司)的創始合夥人。葛女士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擔任度小滿顧問，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擔任度小滿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在此之前，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銳盛投資私募股權集團的合夥人。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葛女士擔任高盛集團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保薦人負責人員及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在北京及舊金山的PricewaterhouseCoopers工作。葛女士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擔任Keep Inc.(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5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女士獲委任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9987.HK，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YUMC)的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葛女士為美國執業會計師。葛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取得北京大學英語語言文學及經濟學雙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 高級管理層

林贊輝先生(「林先生」)，65歲，於二零一五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首席營運官。彼亦為金涌資本之董事。彼負責金涌資本及金涌證券的業務營運，兩間公司均為證監會持牌法團，並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加入弘毅投資，在金融範疇擁有逾25年經驗，林先生曾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彼於業務與風險管理、合規、後勤辦公室運作、科技及財務方面經驗豐富。加入弘毅投資前，林先生曾於凱思博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出任董事總經理、首席合規主任及首席運營官達五年。在此之前，林先生曾於證監會持牌法團Chi Capital Securities Limited出任首席運營官及業務營運總監達六年。之前，林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二年出任高盛香港和紐約的執行董事。彼為亞洲股票科技的主管，負責高盛全球機構銷售及交易系統開發。林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頒倫敦帝國學院計算機科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五年獲頒倫敦大學伯貝克學院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 公司秘書

賴天恩女士(「賴女士」)，37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起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瑞致達集團成員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專注於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之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賴女士於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12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賴女士現於多間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職位。賴女士為特許秘書、Chartered Governance Professional(特許治理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金涌投資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保留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64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了在本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可能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保留意見的基礎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述，貴集團透過一名獨立經紀(「經紀」)投資於加密貨幣(「加密貨幣」)，該項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重估金額計量之無形資產。管理層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之公允價值為25,33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利潤表確認的加密貨幣之重估虧損為5,563,000港元。

經紀已安排由第三方託管人(「託管人」)代為保管加密貨幣。就由託管人代為保管之加密貨幣而言，託管人已委聘服務核數師就其系統及控制出具服務核數師鑑證報告。然而，於本報告日期，服務核數師尚未出具服務核數師鑑證報告，且我們亦無法取得對託管人的查閱權限，以執行任何替代測試，以測試其在電子錢包建立及密鑰產生，以及私鑰保存及備份方面之內部控制或程序。貴集團管理層知會我們，其盡了最大努力以取得託管人的服務核數師鑑證報告及方便我們取得對託管人的查閱權限以執行審計測試程序，但迄今仍無法取得報告或查閱權限，故我們無法就此取得進一步審計憑證。

[www.pwchk.com](http://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鑑於上述範圍限制，我們並無其他足以令我們信納之程序可供執行，以信納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加密貨幣的存在性及唯一所有權。因此，我們無法確定是否須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無形資產確認之加密貨幣結餘、相關重估虧損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作出任何調整。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了「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外，我們確定以下事項為需要在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收購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涌證券有限公司(統稱「金涌公司」)產生的商譽。

#### 關鍵審計事項

##### 收購金涌公司產生的商譽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4(a)、2.2.5、4(a)(i)及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擁有因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金涌公司而產生的商譽197,833,000港元。

無固定使用年限的商譽每年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對經營分部－投資管理業務進行商譽減值評估，並根據使用價值對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

使用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及各項主要假設及估計(包括預計收益、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釐定。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了解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的過程，並通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準(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層偏見或欺詐的敏感性)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我們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釐定使用價值所用方法及所應用的主要假設的適當性。

我們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對於預計收入，我們將投資組合回報率及管理資產預算增量等關鍵基本假設與金涌公司的歷史業績、行業研究及市場數據以及 貴集團業務計劃進行比較。對於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我們將其與獨立於市場數據進行比較。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

管理層估計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因此，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計提減值撥備。

我們密切注意該領域，因為減值評估中管理層採用的判斷及假設存在高度不確定性。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了解主要假設的變動對經營分部的估計可收回金額的影響，並考慮這種變動是否會導致任何減值虧損。

我們根據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測試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計算準確性。

根據上述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於減值評估中所用的重大判斷及假設得以實證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金涌投資有限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報告(「年報」)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主席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以及五年財務概要。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部分，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若在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所取得之其他資料，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而得出結論認為該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就該事實作出報告。如上文「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我們未能就加密貨幣結餘25,333,000港元之存在性及唯一所有權，以及有關加密貨幣結餘之重估虧損5,563,000港元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計憑證。因此，就該事項而言，我們無法判斷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凱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投資管理(「IM」)服務收益		<b>47,181</b>	25,525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投資的股息收益	21(ii)		
– 直接投資		<b>1,241</b>	811
– 策略投資		<b>435</b>	5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21(ii)		
– 直接投資		<b>56,273</b>	28,432
– 策略投資		<b>24,024</b>	42,186
	5, 6(a)(b)	<b>132,118</b>	97,493
<b>其他收益</b>			
其他收益	7	<b>4,854</b>	39,951
<b>開支</b>			
僱員福利開支	8	<b>(132,999)</b>	(42,5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ii)	<b>(3,558)</b>	(2,6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b>(283)</b>	(333)
無形資產之重估虧損	16	<b>(5,563)</b>	–
虧損準備之撥備撥回	3.1	–	2,000
經營租賃費用	15(ii)	–	(722)
法律及專業費用		<b>(4,363)</b>	(5,739)
其他開支	10	<b>(11,358)</b>	(13,456)
開支總額		<b>(158,124)</b>	(63,508)
經營(虧損)/利潤		<b>(21,152)</b>	73,936
財務成本	11	<b>(731)</b>	(1,007)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業績	22	<b>21,866</b>	(768)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b>(17)</b>	72,161
所得稅開支	12	<b>(8,765)</b>	(4,795)
本年度(虧損)/利潤		<b>(8,782)</b>	67,366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b>(8,782)</b>	67,3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的每股(虧損)/盈利：			(經重列)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13(a)	<b>(3.42)</b>	27.25
攤薄	13(b)	<b>(3.24)</b>	27.20

上述綜合利潤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利潤		<b>(8,782)</b>	67,36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b>261</b>	(792)
—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2	<b>3,319</b>	(26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b>3,580</b>	(1,0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b>(5,202)</b>	66,313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27	500
使用權資產	15(i)	10,408	5,903
商譽	17	197,965	197,965
無形資產	16	35,853	10,520
遞延稅項資產	18	377	538
聯營公司權益	22	320,676	263,99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07,678	42,725
		<b>673,184</b>	522,142
<b>流動資產</b>			
應收貨款	19	29,080	16,385
應收經紀款項	19	27,355	21,969
預繳稅款		–	2,8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9,372	16,79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95,127	291,1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71,904	167,993
		<b>442,838</b>	517,096
<b>資產總值</b>		<b>1,116,022</b>	1,039,238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	128,568	128,318
儲備	25	913,798	837,177
<b>權益總額</b>		<b>1,042,366</b>	965,495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i)	7,480	2,328
遞延稅項負債	18	55	23
		<b>7,535</b>	2,35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26	43,484	44,756
應付經紀款項	26	891	3,761
合約負債		300	–
租賃負債	15(i)	2,972	3,59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1	259	8,824
應付所得稅		18,215	10,454
		<b>66,121</b>	71,392
<b>負債總額</b>		<b>73,656</b>	73,743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16,022</b>	1,039,238

第64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趙令歡  
董事

高子奇  
董事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3(i)) 千港元	為僱員 股份計劃 持有的股份 (附註24)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25)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4,955	(414)	1,718,929	1,461,270	(966)	(2,517,037)	776,737
<b>全面收益</b>							
本年度利潤	-	-	-	-	-	67,366	67,366
<b>其他全面虧損</b>							
貨幣換算差額	-	-	-	-	(792)	-	(792)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 其他全面虧損	-	-	-	-	(261)	-	(261)
<b>其他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b>	-	-	-	-	(1,053)	-	(1,053)
<b>全面收益總額</b>	-	-	-	-	(1,053)	67,366	66,313
<b>與身份為擁有人的擁有人交易</b>							
發行股份	13,363	-	16,637	-	-	-	30,000
出資	-	-	-	92,184	-	-	92,184
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 項下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261	-	-	261
<b>與身份為擁有人的擁有人交易總額</b>	13,363	-	16,637	92,445	-	-	122,44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8,318	(414)	1,735,566	1,553,715	(2,019)	(2,449,671)	965,495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3(i)) 千港元	為僱員 持有的股份 計劃 (附註24)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25)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8,318	(414)	1,735,566	-	1,553,715	(2,019)	(2,449,671)
全面收益								
本年度虧損	-	-	-	-	-	-	(8,782)	(8,782)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261	-	261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319	-	3,319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	3,580	-	3,580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580	(8,782)	(5,202)
與身份為擁有人的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	567	-	10,399	-	(9,253)	-	-	1,713
股份購回	-	-	-	(8,245)	-	-	-	(8,245)
註銷所購回股份	(317)	-	(5,466)	5,783	-	-	-	-
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 項下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	88,605	-	-	88,605
與身份為擁有人的擁有人交易總額	250	-	4,933	(2,462)	79,352	-	-	82,07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8,568	(414)	1,740,499	(2,462)	1,633,067	1,561	(2,458,453)	1,042,366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產生現金	27(a)	<b>64,843</b>	59,985
已退回／(已付)所得稅		<b>2,015</b>	(3,383)
<b>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b>		<b>66,858</b>	56,602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b>(10)</b>	(24)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b>(30,955)</b>	–
租賃預付款項		<b>–</b>	(336)
已收利息		<b>4,492</b>	37,610
已付利息		<b>(469)</b>	(7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淨額		<b>3,847</b>	(154,562)
已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益	21(ii)	<b>1,676</b>	1,350
聯營公司之股息		<b>7,500</b>	38,610
支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	<b>(39,000)</b>	(202,800)
償付向同系子公司提供貸款		<b>–</b>	252,201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52,919)</b>	(28,679)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收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b>1,713</b>	30,000
股份購回的付款		<b>(8,245)</b>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b>(3,539)</b>	(2,345)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b>(262)</b>	(279)
<b>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b>		<b>(10,333)</b>	27,3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b>3,606</b>	55,29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b>167,993</b>	114,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利得／(虧損)		<b>305</b>	(1,891)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0	<b>171,904</b>	167,993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M服務及策略直投(「SDI」)業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指明，有關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分類為無形資產的加密貨幣(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於附註4內披露。

#### (i)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改準則

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經修改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改)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經修訂準則及經修訂會計指引並無對本年度或任何過往期間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ii) 本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改準則及經修訂會計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附註：

(1)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將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後採用有關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相關影響。預期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 2.2.1 綜合入賬

##### 2.2.1.1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子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請參閱附註2.2.1.2)。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利得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子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 2.2.1.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子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對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形成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子公司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

本集團以逐項購買基準，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 綜合入賬(續)

##### 2.2.1.2 業務合併(續)

以下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部分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差額將直接於綜合利潤表按議價購買確認。

倘延遲結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未來應付金額將貼現至其在交換日期的現值。使用的貼現率為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可比條款及條件下從獨立金融機構獲得類似借款的利率。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利潤表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利得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 綜合入賬(續)

##### 2.2.1.3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該子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綜合利潤表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不變，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按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倘適用)。

##### 2.2.1.4 獨立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子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此外，對本公司信託(定義見附註2.2.10(d)，一個受控制的結構化實體)的出資，按成本在「於子公司的投資」中呈列，及當出資用於購買本公司股份時，轉撥至權益項下「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倘因投資子公司收取的股息超過子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於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則於從該等投資收到股息時須對於子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 綜合入賬(續)

##### 2.2.1.5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一般而言，本集團持有該實體20%至50%投票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本集團已投資於若干其於其中擔任管理人或顧問的投資基金。本集團作為投資管理人或投資顧問，可能於其於其中擔任管理人或顧問的投資基金投入初投資本，以有利於該投資基金的發售。初投資本的目的是確保投資基金具有合理始創規模，以便展開運作及建立往績記錄。本集團隨後可因應市況及眾多其他因素，更改該等初投資本投資的持有量。

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予以調整，以在損益確認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收購後損益，並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投資由創投組織之實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以及類似實體(包括投資相關保險資金)持有或間接持有，該投資則獲豁免應用權益法，並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本集團分佔按權益入賬投資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則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惟倘其代表其他實體產生負債或付款則除外。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有減值跡象。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為取得長期租金收益而持有且非由聯營公司佔用的物業分類為聯營公司的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以及適用的借款成本。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利潤表確認為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業績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核心管理層團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 2.2.3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及虧損一般在綜合利潤表確認。

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照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利得或虧損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為公允價值利得或虧損一部分。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反映各交易日現行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該種情況下，則該等收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以收市匯率換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3 外幣換算(續)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項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外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並無引致本集團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按比例分佔的累計外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配予非控股權益，而不在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而言(即本集團削減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擁有權權益並無引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則按比例分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 2.2.4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2.1.2所述計量。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一間實體的利得及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附註6))確認。

##### (b) 牌照

業務合併中獲得的牌照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本公司的子公司金涌證券及金涌資本為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持牌法團，可分別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該等牌照無固定使用年限，因此在釐定其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前不會予以攤銷。

##### (c) 客戶合約

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客戶合約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該等客戶合約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攤銷乃按四年的預期年期採用直線法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4 無形資產(續)

###### (d) 加密貨幣

本集團持作長期資本增值用途之加密貨幣分類為無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該等加密貨幣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在存在活躍市場之情況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採用重估模式按重估日期之公允價值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公允價值乃參考活躍市場之報價釐定。重估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之重估儲備累計；惟倘有關增加乃撥回同一資產過往已於損益確認之重估減少，則該增加於損益確認。重估減少於損益確認；惟倘已存在與同一資產相關的重估儲備，則有關減少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撥自重估儲備。

於出售加密貨幣時，重估儲備中的任何相關結餘可直接轉撥留存盈利。

##### 2.2.5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及無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本集團將測試其他資產的減值情況。

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進行分組，該等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可撥回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利得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入賬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加(倘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有報價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按最近成交市場價格計算。

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作為整體考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iii) 計量(續)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益。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利得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外匯利得及虧損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利潤表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減值利得或虧損、利息收益及匯兌利得及虧損於損益確認。在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利得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利得／(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益。匯兌利得及虧損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呈列，且減值開支於綜合利潤表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條件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利得或虧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於收益以淨值呈列。

######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所有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利潤表確認為收益。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方會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利潤表確認為收益(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iv) 減值

對於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就其預期信貸虧損按前瞻性基準作出評估。所採取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貨款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存續期預期虧損將於初步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3.1.3(c)及附註19。

#### 2.2.7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目前擁有法律上可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款額並有意以淨值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則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可予抵銷、可執行總互抵安排或類似協議。

#### 2.2.8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貨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之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可收取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在該情況下，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詳情，請參閱附註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本期間應課稅收益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經臨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按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的國家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可予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其在報稅表所採納的狀況，並基於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提適當撥備。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損益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並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並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款項可供動用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的暫時差額(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很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確認。

倘有合法執行權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合法執行權抵銷，並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0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及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責任

香港子公司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所界定的定額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根據獨立管理的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僱主及僱員對該計劃作出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根據強積金計劃，各公司(僱主)及其僱員每月按強制性公積金法規所界定的僱員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各僱主及僱員的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而其後的供款屬自願性質。本集團的退休後福利除供款，並無外其他實際付款的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子公司參加由中國有關政府機關為僱員設立及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根據有關法規指定的僱員總薪酬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供款設有上限。

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並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於獲得現金退款或可扣除未來付款前確認為資產。

######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於合約帶有責任或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花紅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0 僱員福利(續)

###### (c)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集團設有兩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據此，實體自僱員取得服務，作為獲得本集團權益工具的代價。所收取以換取授出權益工具的僱員服務按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列為開支的總額由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決定，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股價)，惟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特定時期內留任為實體的僱員)。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假設。總開支於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為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均達成的一段時間。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估計。倘對原有估計修訂具有影響，則於綜合利潤表確認，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名義值)及股份溢價。

###### (d) 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股份計劃信託(見附註24及附註29.1)為從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而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應佔增量成本，呈列為「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並從權益總額扣除。

歸屬時，信託將本公司的股份轉讓給獎勵對象，已歸屬獎勵股份的相關成本計入「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並對「股份溢價」進行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1 收入確認

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 (a) *IM*服務

收入包括(1)管理收益；及(2)表現費收益。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管理收益隨時間推移提供服務確認。倘於有關表現期間取得正收益且可以釐定後續期間不會發生重大撥回的可能性比較高，則在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相關計算基準後，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表現費估值日確認表現費收益。

倘支付金額超過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 (b) 諮詢費收益

諮詢費收益在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信納後確認。

##### (c)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累計確認。

##### (d) 股息收益

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股息。股息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後於損益確認為收益；即使從收購前的利潤中支付股息，亦適用，惟股息明確表示為收回一部分投資成本則當別論。在這種情況下，倘股息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有關，則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然而，投資可能因此須進行減值測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 2.2.12 結構化實體

結構化實體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未將表決權(任何表決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的特定實體，決定該實體相關活動的依據為合約安排。結構化實體通常具有以下部分或全部特徵或特性：(a)受限制業務活動；(b)範圍小且定義明確的目標，如將結構化實體資產的相關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投資者，為投資者提供投資機遇；(c)如無次級財務支持，缺乏足夠股本以使結構化實體為其活動提供資金；及(d)以多合約相連工具向投資者提供資金，造成信貸或其他風險(風險層級)集中。

本集團認為，其若干投資基金為對未合併賬目的結構化實體的投資。本集團投資於若干目標為實現中長期資本增長的投資基金。私人投資基金通過發行可贖回股份，為其運營提供資金，可贖回股份可以由持有人選擇沽出，並賦予持有人分享各投資基金一定比例淨資產的權利。本集團持有其若干投資基金可贖回股份。

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利潤表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虧損)淨額」。

##### 2.2.13 應收及應付經紀款項

應收及應付經紀款項分別指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訂約但尚未結清或交付的已出售證券的應收款項及已購入證券的應付款項。應收經紀款項持作收回。

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在各報告日期，倘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應按相當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經紀款項的虧損撥備。倘於報告日期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應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經紀遭遇重大財政困難、經紀將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無法如期付款，均顯示須計提虧損撥備。倘信貸風險增加至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的程度，則將根據經虧損撥備調整後的賬面值總額，計算利息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

#### 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呈列。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視情況而定)，惟僅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而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予確認。入賬為獨立資產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的報告期間於綜合利潤表支銷。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扣除剩餘價值後的成本(如適合)：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未屆滿期限或五年的較短者
設施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閱，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2.5)。

出售利得或虧損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利潤表確認。

#### 2.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在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的短期銀行存款及其他具有高流通性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時間內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

#### 2.3.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示為扣除稅項後的所得款項扣減。

#### 2.3.4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本集團在財政年度完結前就獲提供的貨物及服務而承擔的未支付負債。倘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在一年或更短時間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續)

#### 2.3.5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過去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金額，便會確認撥備。概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時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考慮責任整體類別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導致資源流出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就償付現有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3.6 租賃

租賃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與非租賃部分。然而，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其選擇不將租賃與非租賃部分分開，而是將其作為單一租賃部分進行入賬。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終止租賃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權利)。

計量負債時亦計算根據合理確定的續租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確定(本集團租賃一般如此)，則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以類似條款、抵押品及條件在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的利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重大及其他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續)

#### 2.3.6 租賃(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進行特定調整，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與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便對各期間租賃負債餘額生成固定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而自經營租賃所得租賃收益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益。

#### 2.3.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活動導致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價格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於盡可能減輕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

##### 3.1.1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來自不同的外幣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實行聯繫匯率，本集團認為，集團公司(以港元為功能貨幣)因訂立以美元計值的交易而面臨的風險並不重大。外匯風險來自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藉監察外幣收支水平管理外幣交易產生的風險。本集團確保淨外匯風險不時維持於合理水平。由於管理層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小，因此本集團現時並未採用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作對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2%(二零二四年：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4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增加／減少442,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人民幣計值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虧損／利得。

##### 3.1.2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放的現金結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及金融機構現金的利率上升或下降25個基點(二零二四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對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利潤的影響將增加／減少約4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增加／減少420,000港元)。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3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貨款、按攤銷成本計值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經紀款項。

##### **(a)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以組別為基礎進行管理。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而言，銀行存款僅存放於獲獨立評級且信貸評級較高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於客戶信貸風險方面，管理層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有關信貸風險。本公司對信貸額超出特定金額的所有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償還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本身的情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因為99%(二零二四年：92%)的應收貨款總額來自本集團五大交易對手，而54%(二零二四年：42%)的應收貨款總額來自本集團最大交易對手。

##### **(b) 金融資產抵押**

最大信貸風險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會令其面對信貸風險的擔保。

##### **(c)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貨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經紀款項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規限。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3 信貸風險(續)

#####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貨款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貨款應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貨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進行分組。

預期虧損率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36個月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會進行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貨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其銷售商品及服務所在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指數、消費物價指數，以及金融服務行業的預期違約率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這些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當應收貨款並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予以撇銷。並無合理預期可收回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未能在逾期超過180至365天後作出合約付款。

應收貨款的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虧損)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後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本集團應用兩個類別呈列具有各自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貨款及釐定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如下：

###### 單獨基準

本集團對與企業客戶有關且具有不同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貨款單獨進行減值撥備評估。經評估，該等客戶的違約率較低，因為彼等通常是具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或本集團希望與彼等進行長期交易的客戶。與共同評估的客戶相比，單獨評估的客戶獲授的信貸期通常較長，因為本集團評估該等客戶通常財務狀況良好，並有能力向本集團償還結欠。

單獨評估應收貨款的賬面值總額為3,5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56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結餘減值3,561,000港元的個別客戶未結清其減值應收賬款結餘。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綜合利潤表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3 信貸風險(續)

####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貨款(續)

除附註3.1.3(c)「獨立基準」所披露的應收貨款外，其餘應收貨款均共同作減值撥備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貨款的虧損撥備共同評估如下，下文的預期信貸虧損亦計及前瞻性資料。

	逾期						合計
	未到期	30天內	31-60天	6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賬面值總額(千港元)							
— 應收貨款	9,952	1,737	1,771	12,111	82	3,427	29,080
虧損準備(千港元)	-	-	-	-	-	-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賬面值總額(千港元)							
— 應收貨款	4,404	1,943	2,179	1,186	3,379	3,294	16,385
虧損準備(千港元)	-	-	-	-	-	-	-

\* 接近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3 信貸風險(續)

#####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貨款(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貨款的虧損準備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準備	<b>(3,561)</b>	(3,561)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準備減少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虧損準備	<b>(3,561)</b>	(3,561)

應收貨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為零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計入綜合利潤表。

######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經紀款項

概無應收同系子公司貸款虧損準備之撥備撥回(二零二四年：2,000,000港元)，計入綜合利潤表。

本公司董事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出現違約的概率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在各報告期將資產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經參考交易對手的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後，管理層認為應收貨款(不包括附註3.1.3(c)所披露的按「獨立基準」評估的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經紀款項及應收同系子公司貸款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減值撥備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並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4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無法履行到期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充足股東資金，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下表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五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b>3,417</b>	<b>3,080</b>	<b>4,876</b>	<b>11,373</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b>259</b>	–	–	<b>259</b>
其他應付款項	<b>14,878</b>	–	–	<b>14,878</b>
應付經紀款項	<b>891</b>	–	–	<b>891</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3,827	2,369	–	6,1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824	–	–	8,824
其他應付款項	16,807	–	–	16,807
應付經紀款項	3,761	–	–	3,761

##### 3.1.5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通訊、科技、指數、金融及消費品行業的價格風險來自本集團持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附註21)。

為管理因投資於通訊、科技、指數、金融及消費品行業而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多元化。投資組合多元化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3.1.5 價格風險(續)

下表概述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行業類別劃分的投資。

	公允價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通訊	<b>31,547</b>	113,001
金融	-	27,842
消費品，週期性	<b>13,872</b>	9,639
科技	<b>201,975</b>	136,987
半導體	<b>4,358</b>	-
工業	<b>2,233</b>	-
指數	<b>3,542</b>	3,668
投資基金(附註)	<b>45,278</b>	42,7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值	<b>302,805</b>	333,8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通訊	-	(988)
金融	-	(71)
消費品，週期性	-	(3,657)
科技	<b>(259)</b>	(2,577)
半導體	-	(1,5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總額	<b>(259)</b>	(8,824)

附註：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基金投資於多元化投資組合。

#### 敏感性

本集團擁有多個策略基金，該等基金擁有多元化的投資組合。僅就敏感性分析而言，無標準化基準可採用。下表概述投資價格上升／下降對基金本年度除稅後利潤／(虧損)的影響。所呈列的分析乃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組合構成。本集團預期投資價格會變動，而該等價格的變動將對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虧損)產生成比例的影響。

	對除稅後利潤／(虧損)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投資價格變動一上升／下降26.7%(二零二四年：30.0%)	<b>+/-78,295</b>	+/-92,855

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因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錄得利得／虧損而增加／減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從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於二零二五年保持不變。

此外，獲證監會發牌的本集團子公司必須始終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監管流動資金要求。

對於獲發牌的子公司，本集團確保各子公司保持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支持活動水平，並有足夠的備用金應付因業務活動可能增加而引起的流動資金需求增加。獲發牌的子公司須每月或每半年向證監會提交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報表。在本財政年度及過往財政年度，所有獲發牌的子公司均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流動資金要求。

本集團將資本定義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當中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主動定期檢討並管理資本架構，以確保資本及股東回報，其中亦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預測經營現金流量及預測資本開支。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為債務淨額與資本總額的比例。債務淨額以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淨額	<b>(161,452)</b>	(162,068)
資本總額	<b>1,042,366</b>	965,495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

##### (i)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經紀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經紀款項)的賬面值因到期日較短而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的政策乃在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市場報價已經包含了市場對經濟環境變化(例如利率上升和通貨膨脹)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變化的假設。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

第二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計入第二級。

第三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會導致重大不可觀察調整的工具即屬此情況。

本節闡述釐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指標，本集團按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三個層級。下表提供各層級闡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流動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美國(「美國」)	77,707	—	—	77,707
—香港(「香港」)	107,385	—	—	107,385
—加拿大	1,077	—	—	1,077
上市認股權證				
—香港	835	—	—	835
交易所買賣基金				
—美國	3,542	—	—	3,542
上市期權				
—美國	223	—	—	223
預託證券				
—中國	4,358	—	—	4,358
	195,127	—	—	195,127
非流動資產				
投資基金				
—美國	—	45,278	—	45,278
私募股本證券				
—英屬處女群島	—	—	23,400	23,400
—開曼群島	—	—	39,000	39,000
	—	45,278	62,400	107,678
金融資產總值	195,127	45,278	62,400	302,80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上市股本證券				
—美國	(244)	—	—	(244)
上市期權				
—美國	(15)	—	—	(15)
金融負債總額	(259)	—	—	(2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流動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美國	131,012	—	—	131,012
—香港	95,309	—	53,755	149,064
交易所買賣基金				
—美國	5,539	—	—	5,539
上市期權				
—美國	1,104	—	—	1,104
指數期權				
—美國	750	—	—	750
期貨				
—美國	3,668	—	—	3,668
	237,382	—	53,755	291,137
非流動資產				
投資基金				
—美國	—	42,725	—	42,725
金融資產總值	237,382	42,725	53,755	333,8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負債				
上市股本證券				
—美國	(2,938)	—	—	(2,938)
上市期權				
—美國	(606)	—	—	(606)
—英國	(8)	—	—	(8)
—中國	(13)	—	—	(13)
指數期權				
—美國	(71)	—	—	(71)
交易所買賣基金				
—美國	(5,188)	—	—	(5,188)
金融負債總額	(8,824)	—	—	(8,824)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第一、第二及第三層級之間概無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轉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i) 未於活躍市場買賣的其他基金投資

本集團有權要求贖回其投資基金，頻率介乎每月一次至每季度一次。

本集團按策略分類的基金投資風險於下表披露。該等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策略	所投資 基金數量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公允價值 千港元
多策略	2	45,278

策略	所投資 基金數量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公允價值 千港元
多策略	2	42,725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基金(佔各投資基金總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將不時變化，視乎各級投資基金的認購及贖回量而定。本集團有可能在將來任何時候持有一隻投資基金的大部分已發行份額/單位。

本集團於投資基金權益面臨的最大虧損風險等於其於投資基金的投資的公允價值總額。

##### (iii) 其他基金投資估值

本集團的其他基金投資(「被投資基金」)受有關被投資基金的發行文件的條款及條件約束。於被投資基金的投資乃根據被投資基金的管理人確定的各被投資基金的單位的最新可贖回價格進行估值。本集團已審閱從被投資基金獲得的呈報資料詳情，並研究：

- 被投資基金或其相關投資的流動性；
- 獲提供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估值日期；
- 任何贖回限制；及
- 入賬基準，及倘入賬基準並非公允價值，則被投資基金顧問提供的公允估值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 (iii) 其他基金投資估值(續)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調整多個被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以取得最佳公允價值估計。綜合利潤表中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其他公允價值變動淨值包括各被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變動。

##### (iv)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設有負責為財務報告目的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包括第三級公允價值)進行估值的團隊。該團隊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將與估值團隊討論估值流程及結果。

金融工具估值所用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基金管理人為非上市投資基金提供的報價(或資產淨值)。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將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且在合理情況下相信會出現的未來事件的預期)不斷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評估及假設。如其定義，所產生對會計估計難免偏離相關實際業績。有很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賬面值須作出大幅度調整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 (a) 資產減值撥備

##### (i)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2.5所述的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其乃於附註17披露。

該等計算方法須要使用估算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包括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會產生的現金流量、計算現值所用的折現率以及推斷管理層批准的財務估算以外的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的增長率。

事實及情況轉變或會導致須修訂可收回金額的估算以至是否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的結論，因而可影響未來年度的綜合利潤表。

##### (ii)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交易對手財務狀況及還款記錄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運用判斷。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在附註3.1.3(c)各表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估計

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使用其判斷選擇各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存在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有關所用主要假設及該等假設變動的影響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3。

#### (c) 股份獎勵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計

釐定所授出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須在釐定股價的預期波動性、股份的預期股息、股份獎勵及購股權存續期內的無風險利率及預期將歸屬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數目進行估算。倘歸屬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數目的結果不同，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有關股份獎勵及購股權的隨後剩餘歸屬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d) 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估計

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市場價值評估釐定。市場價值評估主要採用收益資本化法。該方法基於對未來業績的估計以及一系列針對物業的特定假設，以反映其租賃及現金流量狀況。

### 5 收益

本年度確認的各類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IM服務收益	<b>47,181</b>	25,525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投資股息收益(附註21(ii))		
– 直接投資	<b>1,241</b>	811
– 策略投資	<b>435</b>	5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附註21(ii))		
– 直接投資	<b>56,273</b>	28,432
– 策略投資	<b>24,024</b>	42,186
	<b>132,118</b>	97,493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有三名客戶(二零二四年：三名客戶)的交易佔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總額10%或以上。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1	<b>17,554</b>	11,716
客戶2	<b>15,607</b>	5,849
客戶3	<b>5,881</b>	2,822

##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被視為本集團的核心管理層團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經營分部應佔的業績及資產，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利息開支並未分配至分部，原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的中央庫務部處理。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由下列經營分部所組成。

- (i) IM業務：該分部包括(a)提供證券諮詢服務及資產管理；及(b)證券買賣。
- (ii) SDI業務：該分部包括從事(a)本公司投資部門直接管理在金融市場的自營投資(「直接投資」)；(b)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或第三方管理的基金及／或全權委託賬戶的自營投資(「策略投資」)；及(c)提供有關融資及企業融資狀況分析的一般諮詢服務。

概無其他經營分部被彙合構成經營分部。

### (a) 分部業績及資產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收益及報告分部業績(即息、稅及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撥備及撇銷前盈利)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包括與該等分部有關的資產折舊)分配至報告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

概無披露有關分部負債資料，原因為有關資料並無定期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6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及資產(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益／(虧損)、報告分部業績及若干資產及開支資料：

	IM業務 千港元	SDI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IM服務收益	<b>47,181</b>	<b>-</b>	<b>47,181</b>
諮詢費收益	<b>-</b>	<b>2,964</b>	<b>2,964</b>
投資股息收益	<b>-</b>	<b>1,676</b>	<b>1,676</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 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b>-</b>	<b>80,297</b>	<b>80,297</b>
<b>分部收益總額</b>	<b>47,181</b>	<b>84,937</b>	<b>132,118</b>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報告分部業績	<b>5,811</b>	<b>(5,097)</b>	<b>714</b>
折舊及攤銷	<b>(3,368)</b>	<b>(473)</b>	<b>(3,841)</b>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業績	<b>-</b>	<b>21,866</b>	<b>21,866</b>
報告分部資產	<b>252,858</b>	<b>690,883</b>	<b>943,741</b>
本年度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b>8,059</b>	<b>69,956</b>	<b>78,015</b>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IM服務收益	25,525	-	25,525
投資股息收益	-	1,350	1,3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	70,618	70,618
<b>分部收益總額</b>	<b>25,525</b>	<b>71,968</b>	<b>97,493</b>
報告分部業績	5,432	67,736	73,168
折舊及攤銷	(534)	(2,498)	(3,032)
貸款利息收益	-	31,648	31,648
虧損準備之撥備撥回	-	2,000	2,000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業績	-	(768)	(768)
報告分部資產	241,640	629,067	870,707
本年度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5,927	-	5,9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6 分部資料(續)

#### (b) 報告分部收益、損益及資產對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報告分部收益	<b>132,118</b>	97,493
<b>綜合收益</b>	<b>132,118</b>	97,493
<b>利潤</b>		
報告分部業績	<b>714</b>	73,168
財務成本	<b>(731)</b>	(1,007)
<b>綜合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b>	<b>(17)</b>	72,161
<b>資產</b>		
報告分部資產	<b>943,741</b>	870,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71,904</b>	167,993
遞延稅項資產	<b>377</b>	538
<b>綜合資產總值</b>	<b>1,116,022</b>	1,039,238

####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IM業務的IM服務收益(「IM服務收益」)；(ii)本集團來自SDI業務的一般諮詢服務收益(「諮詢費收益」)；及(i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使用權資產、聯營公司權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及商品所在地點釐定。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其獲分配的經營所在地釐定。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IM服務收益	<b>47,040</b>	<b>141</b>	-	-	<b>47,181</b>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	-	<b>2,964</b>
	<b>50,004</b>	<b>141</b>	-	-	<b>50,145</b>
<b>特定非流動資產</b>	<b>218,040</b>	<b>264,703</b>	<b>45,278</b>	<b>144,786</b>	<b>672,807</b>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IM服務收益	25,299	226	-	-	25,525
特定非流動資產	213,497	253,957	42,725	11,425	521,60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6 分部資料(續)

#### (d) 客戶合約收入分解

本集團在一段時間就提供IM業務及SDI業務賺取服務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IM服務收益	<b>47,181</b>	25,525
諮詢費收益	<b>2,964</b>	–
	<b>50,145</b>	25,525

### 7 其他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貸款利息收益	–	31,648
銀行利息收益	<b>4,408</b>	5,963
其他	<b>446</b>	2,340
	<b>4,854</b>	39,951

###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b>88,605</b>	261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b>43,337</b>	41,33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1,057</b>	96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b>132,999</b>	42,559

股份酬金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股份獎勵歸屬	–	261
購股權歸屬	<b>88,605</b>	–
	<b>88,605</b>	26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如下：

	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董事	4	1
僱員	1	4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四名(二零二四年：一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33(a)披露。其餘一名(二零二四年：四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6,014	26,394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561	261
退休計劃供款	116	410
	<b>16,691</b>	27,065

上述最高酬金人士(不包括董事)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16,5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1	-
19,000,001港元至19,500,000港元	-	1

###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0 其他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b>3,580</b>	2,314
— 非審計服務	<b>(200)</b>	600
資訊系統開支	<b>2,686</b>	2,580
匯兌差額，淨額	<b>(1,134)</b>	2,607
差旅及招待費	<b>378</b>	165
通訊	<b>302</b>	282
基金運作開支	<b>700</b>	1,058
員工福利	<b>114</b>	105
保險	<b>569</b>	729
其他	<b>4,363</b>	3,016
	<b>11,358</b>	13,456

### 11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的利息開支(附註15)	<b>(262)</b>	(2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21(ii))	<b>(469)</b>	(728)
	<b>(731)</b>	(1,007)

###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企業所得稅	<b>8,660</b>	5,035
— 去年超額撥備	<b>(87)</b>	(38)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b>8,573</b>	4,997
遞延稅項(附註18)		
— 本年度	<b>192</b>	(202)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b>192</b>	(202)
所得稅開支	<b>8,765</b>	4,7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2 所得稅開支(續)

#### (i)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其他香港註冊成立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已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位於中國的子公司須就其應課稅利潤按25%(二零二四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i) 開曼群島稅項

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在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時，亦不會被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稅項與使用合併實體利潤適用的稅率所計算的理論金額不同，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	72,161
按香港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的稅項	(3)	11,907
其他司法權區業務不同稅率的影響	(4,111)	(6,693)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毋須課稅收益	(4,741)	(1,904)
不可扣稅開支	14,739	59
去年超額撥備	(87)	(38)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2,738	1,632
動用先前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	(2)
其他	230	(166)
所得稅開支	8,765	4,795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	8,765	4,7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3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除以本年度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扣除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附註24)及持作庫存股份的股份)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千港元)	<b>(8,782)</b>	67,366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256,467</b>	247,216
本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總額(港仙)	<b>(3.42)</b>	27.25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假設所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已獲轉換而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經考慮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影響而計算，在計算當中，本公司的部分股份獎勵已歸屬並已入賬，並對每股盈利計算產生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不會考慮本公司購股權中已歸屬並對每股(虧損)/盈利的計算產生反攤薄影響的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千港元)	<b>(8,782)</b>	67,366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270,795</b>	247,630
本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b>(3.24)</b>	27.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3 每股(虧損)/盈利(續)

#### (c) 作為分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過程中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56,467</b>	247,216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作出的調整：		
— 股份獎勵	<b>796</b>	414
— 購股權	<b>13,532</b>	—
作為分母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及潛在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270,795</b>	247,630

附註：

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五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經已重列，以反映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猶如該等股份合併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發生)之影響。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設施設備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	738	71	809
添置	-	24	-	24
折舊(附註a)	-	(293)	(40)	(333)
匯兌差額	-	-	-	-
期末賬面淨值	-	469	31	500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776	2,541	216	5,533
累計折舊	(2,776)	(2,072)	(185)	(5,033)
賬面淨值	-	469	31	500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設施設備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	469	31	500
添置	-	10	-	10
折舊(附註a)	-	(252)	(31)	(283)
匯兌差額	-	-	-	-
期末賬面淨值	-	227	-	227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776	2,557	216	5,549
累計折舊	(2,776)	(2,330)	(216)	(5,322)
賬面淨值	-	227	-	227

附註a：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折舊為2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33,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 (i)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b>10,408</b>	5,903
租賃負債		
流動	<b>(2,972)</b>	(3,597)
非流動	<b>(7,480)</b>	(2,328)
	<b>(10,452)</b>	(5,92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約8,04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619,000港元)。

#### (ii) 綜合利潤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物業	<b>3,558</b>	2,699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1))	<b>262</b>	279
與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b>-</b>	722

於二零二五年，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3,8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05,000港元)。

#### (iii) 本集團租賃活動及該等活動的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傳輸線設備。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通常為一至五年，但可能具有下文(iv)所述續租選擇權。

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 (iv) 續租及終止租賃選擇權

本集團許多物業及設備租賃均包括續租及終止租賃選擇權，用於在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方面最大限度地提升經營靈活性。所持有大多數續租及終止租賃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而非相關出租人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無形資產主要來自自二零一八年起收購金涌公司及年內收購加密貨幣(「加密貨幣」)。

	加密貨幣 千港元	客戶合約 千港元	牌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b>				
成本	–	72,095	10,520	82,615
累計攤銷	–	(48,844)	–	(48,844)
累計減值	–	(23,251)	–	(23,251)
<b>賬面淨值</b>	<b>–</b>	<b>–</b>	<b>10,520</b>	<b>10,520</b>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	–	10,520	10,520
本年度攤銷	–	–	–	–
<b>期末賬面淨值</b>	<b>–</b>	<b>–</b>	<b>10,520</b>	<b>10,520</b>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	72,095	10,520	82,615
累計攤銷	–	(48,844)	–	(48,844)
累計減值	–	(23,251)	–	(23,251)
<b>賬面淨值</b>	<b>–</b>	<b>–</b>	<b>10,520</b>	<b>10,520</b>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	–	10,520	10,520
添置	30,955	–	–	30,955
重估虧損	(5,563)	–	–	(5,563)
本年度攤銷	–	–	–	–
貨幣換算差額	(59)	–	–	(59)
<b>期末賬面淨值</b>	<b>25,333</b>	<b>–</b>	<b>10,520</b>	<b>35,853</b>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	72,095	10,520	82,615
重估金額	25,333	–	–	25,333
累計攤銷	–	(48,844)	–	(48,844)
累計減值	–	(23,251)	–	(23,251)
<b>賬面淨值</b>	<b>25,333</b>	<b>–</b>	<b>10,520</b>	<b>35,85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6 無形資產(續)

#### 無形資產減值費用虧損

根據本集團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附註2.2.5)，於事件或情況有變使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之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無固定使用年限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 加密貨幣之重估虧損

評估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識別相關的可用市場，並考慮市場的可及性和交易活躍度，以確定加密貨幣的主要市場。在活躍市場交易的加密貨幣的公允價值採用報告期間的市場報價計量。當交易所能夠便捷且定期地提供報價，且有關報價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的公平交易時，該市場即被視為活躍市場。

本集團透過一名獨立經紀(「經紀」)投資於加密貨幣，該項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重估金額計量之無形資產。管理層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之公允價值為25,33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利潤表確認的加密貨幣之重估虧損為5,563,000港元。

經紀已安排由第三方託管人(「託管人」)代為保管加密貨幣。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託管人已委聘獨立服務核數師就其系統及控制出具服務核數師鑑證報告。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服務核數師尚未出具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鑑證報告，且本集團及其核數師亦無法取得對託管人的查閱權限，以就託管人在電子錢包建立及密鑰產生，以及私鑰保護及備份方面之內部控制及程序執行替代程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商譽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965	197,9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金涌公司產生的商譽197,833,000港元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收購深圳金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金晟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132,000港元歸屬於預期業務合併產生的協同效應，以及香港及中國IM業務的未來增長。預期已確認商譽概不可作所得稅扣減。

管理層根據各業務提供的服務檢討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商譽由管理層在經營分部層面監控。

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錄得減值費用(二零二四年：無)。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評估收購金涌公司產生的商譽的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如下：

####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的平均年度管理資產(「AUM」)增量率	6.7%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的投資組合年複合回報率	3.0% – 21.0%
貼現率	19.0%
終端增長率	2.5%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九年的平均年度AUM增量率	12.3%
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九年的投資組合年複合回報率	3.0% – 21.0%
貼現率	19.0%
終端增長率	2.5%

終端增長率指根據產業增長、經濟狀況及歷史表現的IM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貼現率反映與IM業務、經營國家及公司特定風險相關的風險。AUM增量率指根據管理層過去的經驗及目前的營運情況，估計新加入的AUM帶來的AUM成長。投資組合回報率指管理層根據市場數據、趨勢及歷史表現估計每個管理基金的有機投資組合回報率範圍。

金涌公司的可收回金額預計會超過金涌公司賬面值約100,146,000港元。倘下列相互排斥的主要假設發生下列變化，則可收回金額等同其賬面值：

	由	至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的平均年度AUM增量率	6.7%	-0.5%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的投資組合年複合回報率	3.0% – 21.0%	3.0% – 15.8%
貼現率	19.0%	26.1%

附註：

在終端增長率的合理可行變動下，收購金涌公司產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會超過其賬面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8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b>(377)</b>	(6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77)</b>	(611)
<b>遞延稅項負債</b>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b>55</b>	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5</b>	96

遞延所得稅賬淨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514)</b>	(312)
扣自／(計入)綜合利潤表(附註12)	<b>192</b>	(2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22)</b>	(514)

於該等財政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總變動(並無計及在同一司法權區內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無形資產 估值利得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4	-	-	74
(計入)／扣自綜合利潤表	(1)	-	23	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	-	23	9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73</b>	-	<b>23</b>	<b>96</b>
計入綜合利潤表	<b>(39)</b>	-	<b>(2)</b>	<b>(4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b>	-	<b>21</b>	<b>55</b>

遞延稅項資產	減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僱員福利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83	3	-	386
(扣自)／計入綜合利潤表	(11)	217	19	2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	220	19	61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372</b>	<b>220</b>	<b>19</b>	<b>611</b>
(扣自)／計入綜合利潤表	<b>(16)</b>	<b>(220)</b>	<b>2</b>	<b>(23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6</b>	-	<b>21</b>	<b>37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8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自綜合利潤表的僱員福利的遞延稅項指因購股權內在值減少而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綜合利潤表的僱員福利的遞延稅項指因購股權內在值增加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17,000港元。

結轉的稅項虧損在有可能透過日後的應課稅利潤變現有關稅務利益的情況下，才會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稅項虧損約15,25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750,000港元)。

本集團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約31,3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290,000港元)，可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稅項虧損中，約9,67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185,000港元)的屆滿日期為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零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九年)。餘下稅項虧損均無屆滿日期。

本集團並無就未確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5,99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49,000港元)。

### 1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經紀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 聯營公司	31(c)	<b>110</b>	302
— 同系子公司	31(c)	<b>15,809</b>	9,114
— 第三方		<b>16,722</b>	10,530
		<b>32,641</b>	19,946
虧損撥備(見附註3.1.3)	(b)	<b>(3,561)</b>	(3,561)
應收貨款淨額	(a)	<b>29,080</b>	16,38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應收經紀款項		<b>27,355</b>	21,96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同系子公司	31(c)	<b>14,000</b>	14,000
— 第三方		<b>4,700</b>	656
預付款項		<b>672</b>	2,1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9,372</b>	16,791
		<b>75,807</b>	55,1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經紀款項(續)

#### (a) 賬齡分析

應收貨款包括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確認相關服務收益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11,689</b>	6,347
一至三個月	<b>13,114</b>	2,179
三至六個月	<b>768</b>	1,186
六個月至一年	<b>82</b>	3,379
超過一年	<b>3,427</b>	3,294
	<b>29,080</b>	16,385

#### (b) 減值及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應收貨款及合約資產應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3.1.3(c)提供有關撥備計算的詳情。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貨款虧損撥備為3,561,000港元。

有關應收貨款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的資料於附註3.1.3(c)披露。

本集團的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經紀款項以及應收同系子公司貸款(不包括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19,902</b>	16,392
美元	<b>54,386</b>	35,474
人民幣	<b>847</b>	1,144
	<b>75,135</b>	53,0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b>76,053</b>	18,167
短期銀行存款	<b>89,717</b>	76,442
貨幣市場基金(附註a)	<b>6,134</b>	73,384
	<b>171,904</b>	167,993
最大信貸風險	<b>171,903</b>	167,992

附註a：貨幣市場基金指可供轉換為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高流動性貨幣工具投資。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及貨幣市場基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95,088</b>	46,473
美元	<b>56,569</b>	100,304
人民幣	<b>20,247</b>	21,216
	<b>171,904</b>	167,99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45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479,000港元)，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並以人民幣計值。將該等銀行結餘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須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分類

本集團將以下金融資產／(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 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及
- 實體並無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利得及虧損的股權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續)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分類(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基金		
— 美國	45,278	42,725
私募股本證券		
— 英屬處女群島	23,400	—
— 開曼群島	39,000	—
	<b>107,678</b>	42,725
流動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 美國	77,707	131,012
— 香港	107,385	149,064
— 加拿大	1,077	—
上市認股證權		
— 香港	835	—
上市期權		
— 美國	223	1,104
指數期權		
— 美國	—	750
上市期貨		
— 美國	—	3,668
交易所買賣基金		
— 美國	3,542	5,539
預託證券		
— 中國	4,358	—
	<b>195,127</b>	291,137
	<b>302,805</b>	333,8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續)

####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分類(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包括以下各項：(續)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上市股本證券		
—美國	(244)	(2,938)
上市期權		
—美國	(15)	(606)
—中國	—	(13)
—英國	—	(8)
指數期權		
—美國	—	(71)
交易所買賣基金		
—美國	—	(5,188)
	<b>(259)</b>	<b>(8,824)</b>

#### (ii) 在綜合利潤表確認的金額

本年度，於綜合利潤表確認以下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淨額(附註5)		
—直接投資	<b>56,273</b>	28,432
—策略投資	<b>24,024</b>	42,186
投資股息收益(附註5)		
—直接投資	<b>1,241</b>	811
—策略投資	<b>435</b>	5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1)	<b>(469)</b>	(728)

#### (iii) 風險及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價格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5。有關確定公允價值所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請參閱附註3.3。

## 22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投資於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及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於二零二五年一月，本集團收購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2%。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持有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及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9.0%、30.0%及32.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30.0%及0%)的股權，並有權參與財務及運營政策決策。因此，本集團對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及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產生重大影響。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為Goldstream Capital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開放式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的一個獨立投資組合。其主要從事投資於全球醫療保健公司的股權及股權相關證券。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子公司主要在中國上海市從事物業控股及管理。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為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i) 此類投資基金及公司的詳情概述如下：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權益		計量方法	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 <sup>(1)</sup>	開曼群島	9.0	8.0	權益法	13,565	11,425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 <sup>(2)</sup>	英屬處女群島	30.0	30.0	權益法	263,623	252,566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sup>(3)</sup>	英屬處女群島	32.0	-	權益法	43,488	-
					<b>320,676</b>	263,991

附註：

(1) 本集團透過董事會代表(兩名中的一名)對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具有重大影響力。

(2)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之股份於二零二四年購買，交易詳情於附註25披露。

(3)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之股份於二零二五年購買，交易詳情於附註31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2 聯營公司權益(續)

(i) 此類投資基金及公司的詳情概述如下：(續)

(i)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

下表提供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所披露的資料反映相關聯營公司財務報表呈列的金額，而非本集團在該等金額中所佔份額。彼等已進行修改以反映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時所作的調整，包括公允價值調整及對會計政策差異的修改。分佔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 Limited金額之調整包括其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調整。公允價值調整採用收益資本化法，而主要假設為單位租金及復歸收益率。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 Limited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負債表摘要</b>						
非流動資產	-	-	257,999	855,218	-	不適用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65	121,848	84,392	6	不適用
其他流動資產	189,266	209,608	13,396	9,804	137,208	不適用
流動資產總值	189,275	209,673	135,244	94,196	137,214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	-	(56,514)	(59,283)	-	不適用
流動負債						
金融負債	(38,687)	(66,422)	(56,377)	(44,577)	(28)	不適用
其他流動負債	(5)	-	(5,219)	(3,667)	-	不適用
流動負債總額	(38,692)	(66,422)	(61,596)	(48,244)	(28)	不適用
資產淨值	150,583	143,251	275,133	841,887	137,186	不適用
本集團的股份百分比	9.0%	8.0%	30.0%	30.0%	32.0%	不適用
賬面值	13,565	11,425	263,623	252,566	43,488	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2 聯營公司權益(續)

(i) 此類投資基金及公司的詳情概述如下：(續)

(i)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續)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 Limited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利潤表摘要</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利得淨額	25,565	38,411	-	-	-	不適用
利息收益	968	1,691	-	-	-	不適用
利息開支	(2,547)	(3,729)	-	-	-	不適用
收益	-	-	106,317	7,627	14,052	不適用
經營開支	(2,548)	(2,431)	(58,800)	(389)	(28)	不適用
其他開支	(454)	(629)	(4,876)	(5,477)	-	不適用
所得稅開支	-	-	(18,842)	(13,689)	-	不適用
其他收益	579	401	3,627	102	-	不適用
本年度利潤/(虧損)	21,562	33,714	27,426	(11,826)	14,024	不適用
<b>其他綜合收益</b>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	-	11,064	(868)	-	不適用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1,562	33,714	38,490	(12,694)	14,024	不適用

(ii) 期初賬面總值與期末結餘的對賬：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11,425	8,646	252,566	-	-	不適用
贖回股份	-	-	-	-	-	不適用
收購股份	-	-	-	294,984	39,000	不適用
派付中期股息	-	-	(7,500)	(38,610)	-	不適用
分佔經營利潤/(虧損)	2,140	2,779	15,238	(3,547)	4,488	不適用
分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3,319	(261)	-	不適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13,565	11,425	263,623	252,566	43,488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股本

(i) 股本

	面值	股份數目 千股	名義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0.01港元	20,0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附註(b))	-	(19,600,000)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5港元	4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0.01港元	11,495,494	114,955
發行股份(附註(a))	0.01港元	1,336,303	13,3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港元	12,831,797	128,31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0.01港元	12,831,797	128,318
股份合併(附註(b))	-	(12,575,161)	-
發行股份(附註(a))	0.5港元	1,134	567
註銷股份(附註(c))	0.5港元	(634)	(3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5港元	257,136	128,568

(ii) 股份溢價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年度初	<b>1,735,566</b>	1,718,929
發行股份(附註(a))	<b>10,399</b>	16,637
註銷股份(附註(c))	<b>(5,466)</b>	-
本年度末	<b>1,740,499</b>	1,735,566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向三名認購人配發及發行1,336,302,894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購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0.02245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發行新股後，股份溢價增加16,636,971港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一名董事行使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發行1,134,000股新股份。每股面值0.5港元的新股份由本公司依據購股權計劃以每股1.51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予該董事。新股份發行後，股份溢價增加10,398,780港元。
- (b)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五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合併股份，以及每手買賣單位由10,000股當時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股合併股份生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之通函。
- (c)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634,0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庫存股份。註銷股份後，股份溢價減少5,465,698港元。

## 23 股本(續)

### (iii) 購股權

####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激勵及提供獎勵予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人士，通過提供額外獎勵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並促進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向兩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並與承授人溝通計劃細節，包括表現標準詳情，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確立為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的授出日期。

所授出的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十年內可予以行使。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3.5港元，並於本公司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後作出調整。

所授出的購股權分為五批次，視乎僱員的若干表現標準及服務條件而定。所授出的每批次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表現標準由董事會確定。評估在各報告期後進行，以評估是否達成表現標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其後予以調整，以反映各報告期對原始估計的修訂。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董事會向林贊輝先生及僱員A(統稱「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並與僱員承授人溝通計劃細節，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確立為授出日期。並無表現目標或回補機制。

所授出的購股權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起十年內可予以行使。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51港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董事會建議向趙令歡先生、高子奇先生、靳慶軍先生、李建平先生、舒華東先生及葛新女士(統稱「董事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並與董事承授人溝通計劃細節，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高子奇先生的授出日期確立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由於向其他董事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只有在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才成為無條件，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確立為其他董事承授人的授出日期。並無表現目標或回補機制。

所授出的購股權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十年內可予以行使。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51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3 股本(續)

#### (iii) 購股權(續)

#####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摘要載列如下：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附註)	3.5	2,269,200
年內授出	1.51	20,422,800
年內行使	1.51	(1,134,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72	21,558,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1.72	21,558,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但不可行使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附註)	3.5	2,269,2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予行使(附註)	3.5	2,269,2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但不可行使(附註)	-	-

附註：

行使價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3 股本(續)

#### (iii) 購股權(續)

#####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摘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屆滿日期	每份 購股權的 公允價值 港元	每份 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三零年九月二十日	0.0402 (附註(b))	3.5 (附註(a))	453,840 (附註(a))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二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三零年九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0402 (附註(b))	3.5 (附註(a))	453,840 (附註(a))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三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三零年九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0406 (附註(b))	3.5 (附註(a))	453,840 (附註(a))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四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三零年九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0413 (附註(b))	3.5 (附註(a))	453,840 (附註(a))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五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三零年九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0422 (附註(b))	3.5 (附註(a))	453,840 (附註(a))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0.4942	1.51	2,269,200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0.5235	1.51	7,942,200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不適用	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8.1600	1.51	10,211,400
合計					22,692,000

附註：

- (a) 每份購股權的平均行使價及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 (b) 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前計算。

在上述摘要涵蓋的期間內，概無購股權屆滿。

授出日期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模型經調整形式獨立釐定，該模型考慮購股權的行使價、存續期、攤薄的影響(倘屬重大)、授出日期的股價及相關股份的預期價格波動、預期股息收益率、購股權存續期內的無風險利率，以及同系集團公司的相關性及波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3 股本(續)

#### (iii) 購股權(續)

#####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續)

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的模型輸入數據包括：

- (a) 行使價：1.51港元
- (b) 授出日期：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 (c) 屆滿日期：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d) 授出日期的股價：1.51港元
- (e) 可比較公司股份的預期價格波動：52.28%
- (f) 預期股息收益率：0.0%
- (g) 無風險利率：3.34%

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的模型輸入數據包括：

- (a) 行使價：1.51港元
- (b) 授出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 (c) 屆滿日期：二零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 (d) 授出日期的股價：9.67港元
- (e) 可比較公司股份的預期價格波動：52.10%
- (f) 預期股息收益率：0.0%
- (g) 無風險利率：3.00%

## 23 股本(續)

### (iv) 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需人才；並表彰現有僱員對本集團成功與發展作出的貢獻。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持續有效及生效。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向兩名承授人授出股份獎勵，並與承授人溝通計劃細節，包括表現標準詳情，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確立為股份獎勵計劃的授出日期(「授出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期始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即承授人得悉股份獎勵計劃，同意計劃細節並已開始提供服務以滿足計劃所附條件的日期。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亦由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股份計劃信託」)管理。股份計劃信託根據附註2.2.1綜合入賬。

股份計劃信託發行予僱員的股份先在市場上收購然後發行。於報告期末，股份計劃信託持有但尚未發行予僱員的股份在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為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見附註24)。

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獲授兩批股份獎勵，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人員獲授一批股份獎勵。表現標準由董事會確定。評估在各報告期間後進行，以評估是否達成表現標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隨後予以調整，以反映各報告期間對原始估計的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3 股本(續)

#### (iv) 股份獎勵(續)

對於向一名高級管理層人員授出的股份獎勵而言，所授出的股份獎勵分為五批次，視僱員的若干表現標準及服務條件而定。所授出的每批次股份獎勵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表現標準由董事會確定。評估在各報告期間後進行，以評估是否達成表現標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隨後予以調整，以反映各報告期間對原始估計的修訂。該等股份獎勵的行使價為每股0.0345港元。

根據計劃授出的獎勵摘要如下：

	每份股份獎勵的 平均行使價 (附註) 港元	股份獎勵數目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b>1.725</b>	<b>1,270,752</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b>1.725</b>	<b>1,270,752</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但不可行使	<b>1.725</b>	<b>-</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b>1.725</b>	<b>1,361,520</b>
年內失效	<b>1.725</b>	<b>(90,768)</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b>1.725</b>	<b>1,270,75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b>1.725</b>	<b>1,270,75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但不可行使	<b>1.725</b>	<b>-</b>

附註：

每份股份獎勵的平均行使價及尚未行使之股份獎勵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3 股本(續)

#### (iv) 股份獎勵(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摘要載列如下：

	歸屬期	屆滿日期	於授出日期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每份股份獎勵的 公允價值 (附註(b)) 港元	每份股份獎勵的 平均行使價 (附註(a)) 港元	授出的股份 獎勵數目 (附註(a))
一名高級管理層人員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0.0356	1.725	453,880
第二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0.0376	1.725	453,880
第三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0.0396	1.725	453,840
第四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0.0418	1.725	453,840
第五批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日	0.0436	1.725	453,840
合計					2,269,280

附註：

(a) 每份股份獎勵的平均行使價及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時獲調整。

(b) 每份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在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前計算。

第一批及第二批股份獎勵已全數歸屬及行使。第三批及第四批股份獎勵已全數歸屬及可予行使，第五批股份獎勵中的80%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通過股份計劃信託從公開市場購買本身股份。本集團就此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但尚未歸屬的股份作為本集團的股份入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外，本公司並無通過股份計劃信託為已歸屬的股份獎勵購買本身的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4 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該等股份乃由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旨在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3(iv))。發行予僱員的股份以先進先出的基準確認。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4,020	414
股份合併(附註)	(3,940)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0	414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五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合併股份，以及每手買賣單位由10,000股當時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股合併股份生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之通函。

### 25 儲備

#### 其他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當相關購股權獲行使、屆滿或被沒收時，該金額將轉撥至留存盈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本集團以代價202,800,000港元完成向United Strength Dignity Limited(Hony Capital Group L.P.之全資子公司及本集團關聯方)收購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30%的交易。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30%的公允價值與已付代價92,184,000港元之間的差額被視為Hony Capital Group L.P.的注資，並確認為權益儲備。概無識別任何商譽，亦無發現本集團分佔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

收購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列示，而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的詳情於附註22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經紀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 同系子公司	31(c)	3	3,157
— 第三方		11,795	10,491
應計費用			
— 應計薪金		28,606	27,950
— 應計審計費		2,683	2,103
— 其他		397	1,055
合計		43,484	44,756
應付經紀款項		891	3,761

基於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經紀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經紀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美元	1,987	7,793
人民幣	255	245
港元	42,115	40,478
歐元	18	1
	44,375	48,5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產生現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	72,161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3	33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58	2,699
—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5,56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利得	18,645	(30,94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益	(1,676)	(1,350)
— 虧損準備之撥備撥回	—	(2,000)
—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的業績	(21,866)	768
— 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8,605	261
— 利息開支	731	1,007
— 利息收益	(4,408)	(37,610)
— 匯兌差額	13	1,083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貨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746)	39,765
—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3,842)	13,810
經營所產生現金	64,843	59,985

(b) 現金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各呈列期間現金淨額及現金淨額變動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904	167,993
租賃負債	(10,452)	(5,925)
現金淨額	161,452	162,06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 (b) 現金淨額對賬(續)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負債	
	現金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現金淨額	114,585	–	114,585
現金流量	55,299	2,624	57,923
收購－租賃	–	(8,283)	(8,283)
外匯調整	(1,891)	13	(1,878)
其他費用	–	(279)	(2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現金淨額	<b>167,993</b>	<b>(5,925)</b>	<b>162,068</b>
現金流量	<b>3,606</b>	<b>3,801</b>	<b>7,407</b>
收購－租賃	–	<b>(8,049)</b>	<b>(8,049)</b>
外匯調整	<b>305</b>	<b>(17)</b>	<b>288</b>
其他費用	–	<b>(262)</b>	<b>(262)</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	<b>171,904</b>	<b>(10,452)</b>	<b>161,452</b>

附註1：

於二零二五年，租賃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約3,8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624,000港元)。

#### (c) 非現金融資活動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非現金融資活動。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一項非現金融資活動，即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出資(附註 25)。

### 2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本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9 子公司

29.1 以下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子公司列表：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及 債務證券詳情	由本公司持有的權益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就證券及資產管理 提供意見	實繳股本 49,354,824港元	100%	100%	-	-
金涌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暫無營業	實繳股本 8,000,001港元	100%	100%	-	-
Redwood Elite Limited	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進行策略直投	法定股本50,000美元及 實繳股本1美元	100%	100%	-	-
深圳金晟企業管理 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有限公司	於中國就證券及資產管理 提供意見	實繳股本人民幣 12,000,000元  註冊股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	-	100%	100%

附註：

(1) 該實體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該實體在中國內地註冊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直接翻譯，僅供說明用途。

由於實施附註24所披露的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將一個結構化實體(「股份計劃信託」)綜合入賬，其詳情如下：

結構化實體	主要業務
股份計劃信託	管理及持有為股份獎勵計劃(為計劃合資格人士利益設立)而收購的本公司股份

### 29.2 於結構化實體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被視為持有以下投資基金的控股權益。該等基金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入賬。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Goldstream Appreciation Fund SP	開曼群島	-	100%	-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b>51,341</b>	31,041
— 應收經紀款項	<b>27,355</b>	21,96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71,904</b>	167,993
— 應收同系子公司貸款	<b>—</b>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302,805</b>	333,862
合計	<b>553,405</b>	554,865
<b>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b>14,878</b>	16,807
— 應付經紀款項	<b>891</b>	3,761
— 租賃負債	<b>10,452</b>	5,9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b>259</b>	8,824
合計	<b>26,480</b>	35,31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1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力，則雙方將被視為有關聯。倘雙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亦被視為有關聯。關聯方及關聯方交易如下：

#### (a)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關係

(i) 本集團的最終股東

趙令歡先生

(ii) 最終母公司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業營業地點	擁有權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Hony Capital Group, L.P.	開曼群島	開曼群島	60.69%	60.81%

(iii) 受最終股東共同控制

彩望有限公司  
United Strength Honor Limited  
United Strength Dignity Limited  
Expand Ocean Limited  
Expand Ocean Two Limited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Goldstream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弘毅投資有限公司  
Hony Capital Group Limited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Hony Gold Holdings, L.P.  
Hony Gold GP Limited  
Hony Gold Management Limited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Hony BioTech Investment Limited

(iv) 聯營公司

Goldstream Healthcare Focus Fund SP  
Feasible Result Investments Limited  
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以下交易乃與關聯方進行：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服務收益	(i)		
— 聯營公司		<b>1,245</b>	1,128
— 同系子公司		<b>17,701</b>	8,423
		<b>18,946</b>	9,551
同系子公司之貸款利息收益	(ii)	—	31,648
物業租金及管理服務開支	(iii)		
— 同系子公司		—	720

附註：

- (i) 來自關聯方的服務收益主要指按雙方協定的價格提供IM服務。
- (ii) 就提供融資30,000,000美元向同系子公司收取的貸款利息收益及貸款安排費。
- (iii) 本集團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向關聯方弘毅投資有限公司租用物業。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上述交易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產生的結欠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 聯營公司	<b>110</b>	302
— 同系子公司	<b>15,809</b>	9,114
	<b>15,919</b>	9,41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同系子公司	<b>14,000</b>	14,000
其他應付款項		
— 同系子公司	<b>3</b>	3,157
合約負債		
— 同系子公司	<b>300</b>	—

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本集團完成一項交易，以代價39,000,000港元向Expand Ocean Two Limited收購United Strength Fortune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2%，而Expand Ocean Two Limited為Hony Capital Group L.P.的全資子公司，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與關聯方的結餘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港元	179	2,248
美元	15,740	7,168
	15,919	9,41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港元	14,000	14,000
其他應付款項		
港元	3	52
美元	-	3,105
	3	3,157
合約負債		
港元	300	-

#### (d)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2,195	10,169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88,605	2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3	217
	121,133	10,6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0
於子公司的投資	468,269	468,269
使用權資產	10,001	5,189
遞延稅項資產	377	391
	<b>478,647</b>	473,879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586	1,049
應收子公司款項	447,556	490,152
應收同系子公司貸款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38	9,828
	<b>457,280</b>	501,029
<b>資產總值</b>	<b>935,027</b>	974,908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8,568	128,318
儲備(附註a)	778,210	795,501
<b>權益總額</b>	<b>906,778</b>	923,819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7,480	2,011
	<b>7,480</b>	2,01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3,013	12,362
應付子公司款項	10	30,246
租賃負債	2,646	3,291
應付稅項	6,000	3,179
	<b>21,669</b>	49,078
<b>負債總額</b>	<b>29,149</b>	51,089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935,027</b>	974,908

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批准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趙令歡  
董事

高子奇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 (a) 本公司儲備

	為僱員股份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14)	1,735,566	-	1,461,531	(2,401,182)	795,501
本年度虧損	-	-	-	-	(99,114)	(99,114)
發行股份	-	10,399	-	(9,253)	-	1,146
購回股份	-	-	(8,245)	-	-	(8,245)
註銷所購回股份	-	(5,466)	5,783	-	-	317
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的價值	-	-	-	88,605	-	88,60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	1,740,499	(2,462)	1,540,883	(2,500,296)	778,21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14)	1,718,929	1,461,270	1,461,270	(2,397,085)	782,700
本年度利潤	-	-	-	-	(4,097)	(4,097)
發行股份	-	16,637	-	-	-	16,637
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的價值	-	-	261	261	-	2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	1,735,566	1,461,531	1,461,531	(2,401,182)	795,501

#### i. 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規定規限下，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分派或作股息派付予股東，只要緊隨股息分派後，本公司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債務。

#### ii. 其他儲備

主要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發行可換股票據產生的權益部分。所有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獲悉數轉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條例第383條、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一名人士擔任董事已付或應收薪酬(不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退休福利計劃的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 或其子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	
				的付款 千港元	津貼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已付或應收其他薪酬 千港元	福利計劃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趙令歡先生	-	-	-	46,292	-	-	-	-	46,292
高子奇先生(附註(i))	-	2,592	8,950	4,158	-	18	-	-	15,718
<b>非執行董事</b>									
譚仕英先生	-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靳慶軍先生	250	-	-	9,258	-	-	-	-	9,508
李建平先生(附註(iii))	220	-	-	9,258	-	-	-	-	9,478
舒華東先生	220	-	-	9,258	-	-	-	-	9,478
葛新女士(附註(ii))	250	-	-	9,258	-	-	-	-	9,5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3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條例第383條、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一名人士擔任董事已付或應收薪酬(不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退休福利計劃的 僱主供款 千港元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 或其子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 已付或應收其他薪酬 千港元	福利計劃 千港元
				淨貼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趙令歡先生	-	-	-	-	-	-	-	-
高子奇先生(附註(i))	-	2,038	4,055	-	-	18	-	6,111
<b>非執行董事</b>								
譚仕英先生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靳慶軍先生	250	-	-	-	-	-	-	250
李建平先生(附註(iii))	220	-	-	-	-	-	-	220
舒華東先生	220	-	-	-	-	-	-	220
葛新女士(附註(ii))	60	-	-	-	-	-	-	60

附註：

- 高子奇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葛新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 李建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而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3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條例第383條、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 (b) 董事的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

除附註33(a)所披露的退休福利計劃的僱主供款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或終止福利(二零二四年：無)。

#### (c)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二四年：無)。

#### (d)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概無訂立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受控制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二四年：無)。

####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該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4 銀行融資

可供本集團子公司動用的銀行融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向本公司子公司授出的無抵押銀行融資：		
— 可用融資	156,000	156,000
— 已動用融資	—	—
未動用融資	156,000	156,000

###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及十二日，本集團透過場內交易，共出售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藍思科技」)2,590,6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76,85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在聯交所進行的場內交易，進一步收購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迅策」)56,9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86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迅策股份約67.98港元。緊接當時收購日前的12個月內，本集團共收購715,000股迅策股份，總代價約為38,54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迅策股份約53.91港元。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在聯交所進行的場內交易，購入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中聯」)1,31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3,011,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中聯股份約9.9318港元。緊接本次收購日前的12個月內，本集團共購入中聯3,9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7,40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中聯股份約9.5916港元。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重大事項。

##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附註)	<b>132,118</b>	97,493	44,326	(18,998)	19,074
經營(虧損)/利潤(附註)	<b>(21,152)</b>	73,936	47,686	(61,601)	(43,806)
財務(成本)/收益淨額	<b>(731)</b>	(1,007)	(218)	(1,780)	(6,233)
除稅前(虧損)/利潤	<b>(17)</b>	72,161	47,178	(81,661)	(58,409)
所得稅(開支)/抵免	<b>(8,765)</b>	(4,795)	(785)	622	2,911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利潤	<b>(8,782)</b>	67,366	46,393	(81,039)	(55,49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利潤/(虧損)	-	-	-	47,642	(12,231)
本年度(虧損)/利潤	<b>(8,782)</b>	67,366	46,393	(33,397)	(67,729)
分配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虧損)	<b>(8,782)</b>	67,366	46,393	(33,397)	(67,729)

## 五年財務概要(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	500	809	255	456
商譽	197,965	197,965	197,965	197,965	197,965
無形資產	35,853	10,520	10,520	10,520	16,66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302,546	325,038	139,534	91,165	298,276
使用權資產	10,408	5,903	–	1,641	1,641
遞延稅項資產	377	538	383	494	2,678
<b>流動資產淨額</b>	<b>376,717</b>	445,704	520,798	196,320	431,85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49,901</b>	967,846	776,808	729,282	777,869
租賃負債	10,452	5,925	–	1,656	1,656
遞延稅項負債	55	23	71	–	2,660
董事提供之借款	–	–	–	–	212,562
<b>淨資產</b>	<b>1,042,366</b>	965,495	776,737	729,282	775,20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8,568	128,318	114,955	114,955	113,465
儲備	913,798	837,177	661,782	614,327	661,744
<b>權益總額</b>	<b>1,042,366</b>	965,495	776,737	729,282	775,209

附註：

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